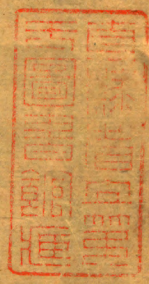


汪龍莊先生遺書

學治臆說



09905

性齋詩
卷上

書

學治臆說 下三卷

學治續說

學治說贅

佐治藥言

續佐治藥言

病榻夢痕錄 下三卷

夢痕錄餘

雙節堂庸訓 六卷

序

蕭山汪龍莊先生少治法家言屢佐州縣
晚成進士出宰新甯權道州其佐幕也為
直諒之友其從仕也為循良之吏著書數
種曰佐治藥言曰學治臆說曰庸訓曰病
榻夢痕錄藥言臆說庸訓言也夢痕錄行
也平易切實中材可勉而至其為教家人
父子之教也其為文布帛菽粟之文也賀
耦耕制軍輯

皇朝經世文編采藥言臆說者數十條其書之
貴重於世久矣

本朝名臣以州縣起家者陸清獻于清端為最
著清獻之治嘉定靈壽則三代之遺孔門
弟子之為政也清端六載羅城城堅苦卓絕

任人所不能處人所不堪然二公之所樹立中材以下有不能強學者矣先生斟酌情理出入於世故之中使其意無悖於古而其道可行於今豈非天下之至言乎耀於先生為鄉人先祖光祿公為州縣山右所至有聲絳州之政至今父老思之兩廣制軍南皮張公撫晉時曾列奏於

朝請記名宦耀

初宰固始先大夫以藥言臆說

授之曰我不能教汝此光祿所奉為治譜也故耀於先生之書讀之最久雖不能如光祿之篤守然從仕三十年幸免咎戾者獲益於先生也今奉

恩命調撫山東會書局刊先生遺書成合庸訓夢痕錄都為一集用敘簡端以發明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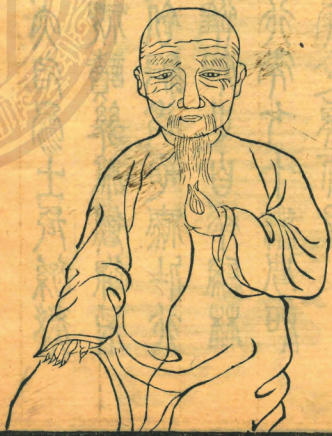
遺書之意並以誌不敏所得力云

光緒丙戌仲冬之月之江張曜



Faint vertical text impressions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 likely bleed-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leaf.

歸廬懷粵水像



小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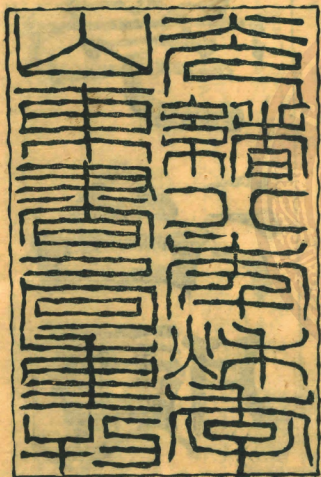
此此此翁亦居易士履齋
履短同歐視蹟纂無齋諷泉
家出杜媿創驅者屯祿仕於
魏厚親向惟知也自率歸林
嘗曷顛趾於年七十齋夢如
此更假斯筆食慕而了

歸廬懷粵水像

汪龍莊先生著

學治臆說

續說附



汪龍莊先生學治臆說佐治藥言兩書翻刻遍海內而病榻夢痕錄雙節堂庸訓獲觀者鮮或以錄係年譜訓非論治略歟竊謂臆說藥言言也夢痕錄行也著錄之旨明必顧也先生遊幕筮仕在乾隆年間里居在嘉慶初年閱今六十年當日自督撫迨州縣官幕各勤其業孜孜求治無洩忽因循之習並其時風尚儉樸皆於先生一生蹤跡因事類著讀夢痕一編輒不禁慨慕係之至若浦中丞之晚節不堅李髯之作奸必敗顯資規戒而先生之治甯遠俗易風移捷於影響更可知實心實政不必俗敝民媮之爲慮也余撫楚之次年以所攜是書付梓俾廣流傳且以求志達道理無二致故以庸訓附焉香吟邵君實司校

序

離之役爰釋平日所論說者弁諸簡端清河月舫龔裕書

學治臆說自序

余自道州引疾蒙魯僑居長沙幾三十旬同官之至省者識與不識多叨過訪問以吏事商榷第四男繼培竊錄所聞積久成表比還里門嫻友將謁選人輒來問塗長男繼坊又隨聽而隨錄之長夏無事兩男各奉所錄以請曰大人曷著佐治藥言爲學幕者言之今言吏之爲治有非藥言可該者蓋寫定版行以申藥言之蘊嗟乎小子休矣余不善爲吏卽於廢棄而欲爲善爲吏者言治幾何不南轅而北轍也坊培固請不已因思余之佐治實躓且拙而藥言六十餘則過爲師友許可其諸言有一得不以入廢乎遂取所錄手爲別擇汰其複於藥言者存其可與藥言互參者區分條目得一百二十四則析爲二卷自維佐治三十年稔知吏不易爲身親爲之懷懷慄慄切墨引繩惟恐小踰尺寸庸莫甚焉然區區求治之惘可盟天日也夫天下者州縣之所積也爲之令牧者人人各盡其職不虧帑不虐民黎庶又安府廩充實安在不可仰副

聖天子勤民之

睿慮於萬一哉自州縣而上至督撫大吏爲

國家布治者職孔庶矣然親民之治實惟州縣州縣而上皆以整飭州縣之治爲治而已余曩佐州縣吏而自爲亦止

學治臆說

自序

一

州縣先後商治者大率吏州縣之人余之所知州縣治耳故就數十年目見耳聞憑臆以說止於州縣之治且止於州縣常行之治他如水利荒政治之未親歷者不妄言郵駟工程治之有專條者不贅言言其常不敢及其變言其經不敢通其權繁雜碎瑣詞義淺顯學治者或當節取焉神明於治者非余所能知非余所能言也詮次既定題其端曰學治臆說進坊培而告之曰小子異日皆有爲治之責者也遇不遇天也非人所能爲也人所能爲者治而已矣盡其所以爲治不遇何傷離乎治以求遇是詭也志趣不正將事上接下無一而可昧守身之要必貽毒子孫違

學治臆說

自序

二

先人訓誡幸而遇重爲有識者所鄙況於不遇失己之悔庸可道乎夫天下無不可爲之治亦無不可爲治之人治術之不修急於遇者誤之惟不志在速遷循循然以稱職是蘄則知州縣之所以爲治卽知所以整飭州縣之治而州縣無一不治小子識之有媼友筮仕者持此與藥言並贈倘亦古者贈人以言之義歟善爲吏者未必一無異說則請不以臆對而勦先民之說以應曰人意之不同如其面焉吾豈敢謂吾意盡如人意也哉

乾隆五十八年六月己卯蕭山汪輝祖書於環碧山房

學治臆說目錄

卷上

盡心

官幕異勢

志趣宜正

自立在將入仕時

訪延幕友

得賢友不易

幕賓不可易視

擇友之道

學治臆說

目錄

宜習練公事

勿濫收長隨

濫收長隨之弊

用長隨之道

用人不可自恃

勿令幕友長隨爲債主

受代須存忠厚

勿受書吏陋規

事上

上官用人不一格

憲着不可恃

要人不可爲

私人尤不可爲

職不可戀

恩不可希

遷調非不可居

勿躁進

勿喜功

知己難得

稟揭宜委曲顯明

學治臆說

目錄

欲盡吏職非久任不可

簡僻地易盡職

和營伍

察寮屬

禮士

宜辨士品

解土音之法

初任須體問風俗

察事之法

發覺棍匪勿使知所自來

治以親民爲要

親民在聽訟

姍族互許毋輕管撻

犯係兇橫仍宜究懲

治獄以色聽爲先

聽訟宜靜

未得犯罪真情難成信讞

要案更不宜刑求

非刑斷不可用

據筆蹟斷訟者宜加意

學治臆說

目錄

斷案不如息案

尋常訟案不宜輕率申詳

憲案可結不妨訊報

與民期約不可失信

審案貴結

勘丈宜確

票差宜省

公呈不可輕准

告示宜簡明

得民在去弊

民氣宜靖

退堂時不可草率

堂事簿不可不設

事至勿忙

官須自做

卷下

敬城隍神

敬土神

各鄉土地神與土神有別

地棍訟師當治其根本

學治臆說

目錄

治地棍訟師之法

治士子干訟之法

宜使士知自愛

除盜之法

保甲可以實行

查逐流丐之法

催科之法

生傷勿輕委驗

命案受詞卽宜取供

相驗宜速

驗屍宜親相親按

當場奉洗究錄最可折服刁徒

詳開檢宜慎

勿諱命盜

吏役宜用老成人

老成吏役宜留其顏面

馭吏役在刑賞必行

至親不可用事

用親不如用友

親戚宜優視

學治臆說

目錄

子弟不宜輕令隨任

親友不宜槩聽赴署

愿僕親友當厚遇

任所不可無眷屬

嗜好宜戒

飲酒宜有節

暇宜讀史

用財宜節

不節必貪

宅門內外不同

勿使家人有居官之樂

出納不可不知

繁簡一理

財宜實用

以財用人宜寬

財不可入私室

官帑不可虧挪

倉儲宜實

稱職在勤

勤在以漸以恆

學治臆說

目錄

六

署印與責任不同

會辦公事勿瞻徇

勿以私人爲耳目

書版摺以備遺忘

勿輕薦幕賓長隨

公過不可避

私罪不可有

事難入廟者斷不可爲

上下易隔

當思官有去日

勿沽名邀譽

守身

爲治當念子孫

勿流毒子孫

衰病當知止

去官宜清楚

還鄉

學治臆說

目錄

七

學治臆說卷上

蕭山汪輝祖煥曾纂

盡心

余言佐治以盡心爲本況身親爲治乎心之不盡治於何有第其難視佐治尤甚蓋佐治者就事論事盡心於應辦之事即可無負所司爲治者名爲知縣知州須周一縣一州而知之有一未知雖欲盡心而不能受其治者稱曰父母官其於百姓之事非如父母之計兒女曲折周到終爲負官終爲負心

官幕異勢

官以利民省事爲心非有異於幕也然幕據理法心可徑行官學治臆說

卷上

一

兼情勢心難直遂民之情可以懇官而官往往不易轉達於上官訥於口者不能盡吾所言怵於威者又恐逢彼之怒略涉瞻徇便多遷就此處能於心無負方見平日立身功效

志趣宜正

服官一也而所以服官之心不必盡同有急於干進者有安於守分者干進者易躁未嘗不進而或以才情挂累守分者近庸果能盡分亦終以資格遷除此其中有命焉非人之所爲也一念之差百身莫贖故志趣不可不正

自立在將入仕時

志趣之正全在將入仕時號稱選官輒以裘馬自銜賞寓宅假

子錢皆將取償官中到官之日勢不能自潔輾轉惑溺不至敗壞名節不止諺曰一著錯滿盤輸發軔之初何可不慎

訪延賢友

有司之職禮士勤民迎來送往謁上官接寮屬日有應理公事簿書凌樸雖能者亦須借仗幕友況省例不同俗尚各別惟習其土者知之故到省先宜諮訪賢友聘請入幕同寅推薦不宜濫許上官情勢有必不可卻者寧如數贈修隆以賓禮勿輕信妄任馴致誤事

得賢友不易

嗟乎幕道難言矣往余年二十三初習幕學其時司刑名錢

學治臆說

卷上

二

穀者儼然以賓師自處自曉至暮常據几案治文書無博弈之娛無應酬之費遇公事援引律義反覆辨論閒遇上官駁飭亦能自申其說爲之主者敬事惟命禮貌衰論議忤輒辭去偶有一二不自重之人羣焉指目而訕笑之未有唯阿從事者至余年三十七八時猶然已而稍稍委蛇又數年以守正爲迂闊矣江河日下砥柱爲難甚至苞苴關說狼狽黨援端方之操什無二三人仕途往往坐受其誤而不自知於此欲得賢友宜向老成同官虛心延訪庶幾遇之

幕賓不可易視

幕賓之名曰刑名曰錢穀曰徵比曰掛號曰書啟其大較也刑

名錢穀動係考成盡人而知其當重矣抑知賦繁之地漏催捺
聞及大頭小尾諸弊實皆徵比核之而詞訟案牘刑錢多不上
緊全在號友稽查催辦至書啟庸拙疏忽亦足貽笑招尤無一
可以易視惜小費者率計較於歲修之多寡第其人不自愛重
往往隨緣曲就若心地光明才學諳練之士歲修外別無染指
非饋廩足稱必不久安其席與其省費諒公貽悔於後何如隆
禮厚幣擇友於初

擇友之道

人之氣質大槩不同毗於陽者剛不免伉直忤物毗於陰者柔
類多和易近人然非平日究心律例斷不能高自持議較之隨
學治臆說 卷上 三
波逐流胥無定見者遇事終可倚賴擇友自輔當無取其軟美
也

宜習練公事

幕賓固不可不重一切公事究宜身親習練不可專倚於人蓋
已不解事則賓之賢否無由識別付託斷難盡效且受理詞訟
登答上官倉猝自有機宜非幕賓所能贊襄不能了然於心何
能了然於口耳食之言終屬葫蘆依樣底蘊一露勢必爲上所
易爲下所玩欲盡其職難矣

勿濫收長隨

長隨與契買家奴不同忽去忽來事無常主里居姓氏俱不可

憑忠誠足信百無一二得缺之日親友屬託到省之初同官說薦類皆周全情面原未必深識其人之根柢斷不宜一槩濫收至親臨上官面言者其勢不得不允處之散地尙非善策不若任之以事留心體察足供驅使固爲甚善覺有弊竇立時辭覆使其無可歸怨亦有辭以對上官

濫收長隨之弊

濫收長隨之弊始於誤人終於自誤蓋若輩求面情而來者猶可其會出薦資者一經收錄薦主之責已卸投閒置散不惟薦資落空且常餐之外一無出息若輩又多貪飲嗜食加以三五聚處賭博消閒勢不得不借債鬻衣此皆由我誤之彼不自度學治臆說

卷上

四

材力又不能諒我推情收納之故而署中公私一切彼轉略有見聞辭去之後或張大其詞以排同類或點綴其事以謗主人訛言肆播最玷官聲

用長隨之道

宅門內用事者司闈曰門上司印曰僉押司庖曰管厨宅門外則倉有司倉駟有辦差皆重任也跟班一項在署侍左右出門供使令介乎內外之間惟此一役須以少壯爲之司闈非老成親信者不可其任有稽察家人出入之責不止傳宣命令而已心術不正將內有所發而寢閣外有所投而留難攬權婪詐無所不爲其後必至鉤通司印伺隙舞弊此二處官之聲名繫之

身家亦繫之管厨辦差則有浮冒剋扣之弊管倉則有盜賣虛收之弊皆虧累所由基也

用人不可自恃

此事余身歷之而始悟者往承乏寧遠止錄游幕時先後所用舊僕五人一門一印一跟班一司倉一管厨其中一人素無才識余以闇人蒼猾稽察不易特令專司啟閉不甚檢覈閱歲之後捺硃票閣稟單稍稍婪索聞有言者余念大小公事一一手治渠不敢旁參片語未之深信又一年而事敗乃痛懲焉已幾幾受累矣兼視並聽如之何可過恃耶嗟乎不可自恃又豈獨在用下人哉

學治臆說

卷上

五

勿令幕友長隨爲債主

選官初至省城及簡縣調繁間遇資斧告匱輒向幕友長隨借貸子錢學以到官分司職事此等人既有挾而來必攬權以逞辭之則負不能償用之則名爲所敗所當謹之於初無已寧厚其息而不用其人

受代須從忠厚

受前官交代是到任先務其時官親長隨急欲自見往往盤量倉穀百計撙求以爲出力甚有不肖長隨借刁難爲由從中需索一信其說便著刻薄之名迨監交待平說亦終歸無用此等人便須留意不宜委以事權至平庸幕友大處不能察核每斤

斤於些小節目苛駁見長亦不可輕聽第同監交官三面核算正項虧缺斷難接收留抵如有詳案自不妨斟酌承受其他襍項短少些微直可慷慨出結此實品行攸關勿效官情紙簿

勿受書吏陋規

財賦繁重之地印官初到書吏之有倉庫職事者間有饋獻陋規者輩類非素豐其所饋獻大率那用錢糧一經交納玩官於股掌之上矣無論不能覺其弊也覺之亦必爲所挾持不敢據實究辦諺云漏脯救饑鳩酒止渴非不暫飽死亦及之其斯之謂歟顧官旣洗心則門印亦難染指必且多方懲患非有定識定力不惑者眇矣

學治臆說

卷上

六

事上

獲上是治民第一義非承奉詭隨之謂也爲下有分恃才則傲固寵則諂皆取咎之道旣爲上官其性情才幹不必盡同大約天分必高歷事必久閱人必多我以樸實自居必能爲所鑒諒相決以誠相孚以信遇事有難處之時不難從容婉達慷慨立陳庶幾可以親民可以盡職

上官用人非一格

上官之賢者使人固必以器矣卽非大賢未必不用守正之吏我向穩處立身辦本分之事用亦可不用亦可舍己徇人斷斷不

憲眷不可恃

屬吏受上官之知可展素蘊矣然先受知者忌之將受知者嫉之求知而不得者伺隙而擠之百密一疏謠詠生焉上官不能無愛憎之別卽皆愛我矣保繼來者之取舍一轍乎駱統有言疾之者深譖之者巧受寵若鷺唯閔事者知之

要人不可爲

既經受知必且受任任之既重權漸歸焉而要人之勢成於不自知矣探上官之意恠者從而窺詞氣焉卜上官之喜怒者從而承顏色焉縱不敢攬權而斡旋微驗門如市矣况趨奉者日眾勢必至於鬻權乎曩見吾浙爲上官要人者初焉僚屬不屑顧繼以同官不暇顧終且分在己上者亦欲先一見而不可得未幾雪山見睨玉屑同漂而端人正士甘受其凌肆者乃安如磐石名位且日上焉豈盡天定哉豈盡天定哉

私人尤不可爲

服官之義唯上所使上官以公事見委艱苦皆不可辭使我以私必當自遠不特私事也名爲公事而行私意於其間一有迎合便失本心爲之愈熟委之愈堅其勢必至喪檢軌法此當於受知之初矢以樸誠不知有私惟知有公上官以爲不達權宜便是立身高處

職不可戀

學治臆說

卷上

或曰才必可供指使而後上官引爲私人既以才見知而不以才應用上官豈甘心焉微色不已必至發聲發聲不已必至積怒怒不可回則在在皆獲譴之緣索垢求疵免者幾何曰是平日不可不慎也作吏者公私罪名有動多連故服官曰待罪惟不貪不酷不虧公帑卽免大戾其他不趨皆公過耳與其戀棧罹辟何如奉法去官此處關頭須獨斷在心切不可遲疑商酌一有游移妻子皆足爲累

恩不可希

亦有憐才上官不懾之以威而結之以恩遷以好官調以美缺受恩漸重圖報漸殷不得不承其志趣爲之驅策余向言佐治學治臆說

卷上

八

勿過受主人情受非分之情恐辦非分之事唯吏亦然故受恩之名最不易處

遷調非不可居

然則作吏必不可遷調乎曰非也所論止爭公私之別耳出於市恩斷不可受出於掄才若之何不受士爲知已用况重以職守哉報上官卽所以盡職守不敢告勞致身之義也不則進而危不若退而安矣

勿躁進

且爲上官者皆有知人之明不强人以所難也我不希恩彼豈慢子之恩爲餌大率躁進者自取之上官旣投其所好而

欲拂上官之性是謂無良況由此而進必無退理凡所云云仍爲安分者言之也

勿喜功

縱不躁進而有喜功之念亦非所以自立身膺民社皆見過之端無見功之處克盡厥職分也偶叨上官贊譽揚揚得意必將遇事求功長坂之馳終虞銜轍

知己難得

古人有言得一知己可以不憾夫知己詎易得哉知己云者用已所長並恕己所短若己之才品未嘗不知而已之短長尚未周知謂已可用用違其分是謂知人而不得謂之知己卒之不能盡我所長轉致絀我以短斯殆所謂命矣

學治臆說

卷上

九

稟揭宜委曲顯明

申上之文曰驗曰詳曰稟驗止立案詳必批回然惟府批由內署核辦自道以上皆經承擬批上官有無暇寓目者稟則無不親閱遇有情節繁瑣不便入詳及不必詳辦之事非稟不可宜措詞委曲敘事顯明上官閱之自然依允凡留意人才之上官往往於稟揭審視疏密報雨請安各稟亦不可不慎蒙頭蓋面之文土飯塵羹之語最易取厭盡汰爲佳

欲盡吏職非久任不可

爲州縣者得百里而長之卽此百里之中人情風尚非及暮月

斷不能周知梗概知而措之順人情因物利信而後勞又非基
月不可事事了徹方與士民有臂指之聯 功令計典定以三
年無速效也躁於銜鬻者歷事未幾輒圖調署擇善而赴或無
煖席其於百姓休戚漠不相關如富家之雇乳媪甫與赤子相
習挾主者衣飾而去致赤子屢易乳媪爲之主者屢損不一損
而赤子終不受乳哺之益父母官之謂何嗟乎夫孰使之然哉
可不爲百姓計乎

簡僻地易盡職

且欲爲本分官利於簡僻之地簡則酬酢無多僻則送迎絕少
六時功課盡歸案牘隨到隨辦無虞壅滯日日理事常與士民
學治臆說 卷上
十
相見不難取信於人而吏役無能爲弊官職易盡官聲易著衝
繁之處勞我心力者紛至沓來日不過一二時可以親民而此
一二時又皆精神疲困之候非具兼人之才鮮能自全量而後
入古人所爲重致意歟

和營伍

同城文武休戚均之捕盜緝私事皆一體小分畛域動多窒礙
原厥所始半由兵役不睦偏護成嫌道先約飭衙役和輯兵丁
如兵丁多事則傳喚至署剴切勸諭且勿知會營官全其顏面
旣免革糧又不被責一丁感而眾丁漸化營官性情爽直居多
遇有事故推誠相白時時以禮貌接之斷無芥蒂之理至武職

養廉之外別無贏羨總比文官拮据少有通融量力應付自然情投意洽休戚相關矣

待寮屬

州縣之屬無幾才略自易周知此中大有端人非無奇士然朝夕相見性情易爲窺測有等近利之徒內與閩人相狎外與訟師相聯揣摩恐嚇無弊不爲旣以坦白相待多爲所賣操之稍急輒云難乎爲下束縛之馳驟之嗚呼難言哉

禮士

官與民疏士與民近民之信官不若信士 朝廷之法紀不能盡喻於民而士易解析諭之於士使轉諭於民則道易明而教易行境有良士所以輔官宣化也且各鄉樹藝異宜旱潦異勢涇澗異習某鄉有無地匪某鄉有無盜賊吏役之言不足爲據博採周諮惟士是賴故禮士爲行政要務

宜辨士品

第士之賢否正自難齊槩從優禮易受欺蔽自重之士必不肯僕僕請見冒昧陳言愈親之而踪跡愈遠者宜敬而信之若無故晉謁指揮唯命非中無定見卽意有干求甚或交結僕胥伺探動靜招搖指撞弊難枚舉是士之賊也又斷斷不容輕假詞色墮其術中故能濬知人之明始可得尊賢之益

解士音之法

學治臆說

卷上

十一

各處方言多難猝解理事之時如令吏役通白必至改易輕重當於到任之時雇覓十一二歲鄉童早晚隨侍令其專操土音留心體問則兩造鄉談自可明析不致臨事受朦

初任須體問風俗

人情俗尚各處不同入國問禁爲吏亦然初到官時不可師心判事蓋所判不協輿情卽滋議論持之於後用力較難每聽一事須於堂下稠人廣眾中擇傳老成數人體問風俗然後折中剖斷自然情法兼到一日解一事百日可解百事不數月諸事了然不惟理事中肯亦令下如流水矣

察事之法

學治臆說

卷上

三

諮訪利弊自以紳耆爲重余初至寧遠懵如也賓至卽見各叩以鄉土情形及棍匪姓名密置小簿賓去詳錄所言凡訟師棍盜等項約記其年貌住處每升堂先檢閱一遍見與簿中相類者摘發誨飭羣相驚詫故法立而不犯未及一年四境要隘粗悉大略上官偶有垂問皆能登答遂過蒙賞識其實無他寸長也

發覺地棍勿使知所自來

若輩姓名雖得於紳耆之口然有以罪之斷不可使知所由來蓋紳耆與若輩井宅毗連今日使有訐發之名他日必被遷怒之禍我方資以爲治而致其因我受累於義不可於心何安故

訪察固不可不詳舉發尤不可不慎
治以親民爲要

長民者不患民之不尊而患民之不親尊由畏法親則感恩欲
民之服教非親不可親民之道全在體卹民隱惜民之力節民
之財遇之以誠示之以信不覺官之可畏而覺官之可感斯有
官民一體之象矣民有求於官官無不應官有勞於民民自樂
承不然事急而使之必有不應者往往壤地相連同一公事而
彼能立濟此卒無成曰民實無良豈民之無良哉親與不親之
分殊也官事緩急何常故治以親民爲要

親民在聽訟

學治臆說

卷上

三

司牧之道教養兼資夫人而知之知之而能行者蓋鮮不朘民
以生養之源也教則非止條告號令具文而已有其實焉其在
聽訟乎使兩造皆明義理安得有訟訟之起必有一闕於事者
持之不得不受成於官官爲明白剖析是非判意氣平矣顧聽
訟者往往樂居內衙而不樂升大堂蓋內衙簡略可以起止自
如大堂則終日危坐非正衣冠尊瞻視不可且不可以中局而
止形勞勢苦諸多未便不知內衙聽訟止能平兩造之爭無以
聳旁觀之聽大堂則堂以下竝立而觀者不下數百人止判一
事而事之相類者爲是爲非皆可引伸而旁達焉未訟者可戒
已訟者可息故撻一人須反覆開導令曉然於受撻之故則未

受撻者潛感默化縱所斷之獄未必事事適愜人隱亦既共見
共聞可無貝錦蠅玷之虞且訟之爲事大槩不離乎倫常日用
卽斷訟以申孝友睦婣之義其爲言易入其爲教易周余前承
乏寧遠俗素嚚健動輒上控兼好肆爲揭帖以誣官長到省之
初院憲嘉善浦公霖面諭明切余唯行此法竊祿四年府道未
受一辭各憲因爲余功乃知大堂理事其利甚溥也

婣族互訐毋輕笞撻

諺曰刑傷過犯終身之玷不惟自玷而已嘗見鄉人相詈必舉
其祖若父之被刑者而顯詬之是辱及子孫也爲民父母其可
易視笞撻耶黠者豪者玩法而怙惡者非撻不足示儆撻之不

學治臆說

卷上

十四

足而掌批其頰校荷其頸皆小懲而大戒也愚者能知悔罪已
當稍示矜憐矣至兩造族婣互訐細故旣分曲直便判輸贏一
予責懲轉留釁隙訟仇所結輟轉成嫌所當於執法之時兼寓
篤親之意將應撻不撻之故明白宣諭使之幡然自悟知懼且
感則一紙遵依勝公庭百撻矣

犯係凶橫仍宜究懲

然此爲相對相當之訟可以情恕可以理論者言之也如犯者
實係凶橫或倚貧擾富撥草尋蛇或恃尊陵卑捕風捉影稍從
曲宥則慾壑難填爲之族婣者必致受害無已不啻犯如虎而
官傳之翼矣遇此種人尤須盡法痛懲卽老病或婦女亦當究

其抱告使知親不可恃法不可干庶幾強暴悔心善良安業

治獄以色聽爲先

書言五聽非身歷不知余苦短視兩造當前恐記認不真必先定氣凝神注目以熟察之情虛者良久卽眉動而目瞬兩頰肉顫不已出其不意發一語詰之其真立露往往以是得要犯於是堂下人私謂余工相法能辨奸良越年餘僞者漸息訟皆易辦蓋得力於色聽者什五六焉較口舌爭幾事半而功倍也

聽訟宜靜

明由靜生未有不靜而能明者長民者衣稅食租何事不取給於民所以荅民之勞者惟平爭息競導民於義耳片言折獄必學治臆說

卷上

五

盡其辭而後折之非不待其辭之畢也嘗見武健之吏以矜躁臨之一語不當輒懾以威有細故而批頰百十者有巨案而三木疊加者謂所得之情皆其真也吾未之敢信

未得犯罪真情難成信獄

致罪之由犯者自知之不得其情非特入於重彼不能甘卽從末減矣彼以爲官固易欺必圖讎異求卽於無罪而後快於是爲之官者惡其無良也刑以創之愈久而愈失其真古云獄貴初情一犯到官必當詳慎推求畢得其實然後酌情理之中權重輕之的求其可生之道予以能生之路則犯自輪服讞定如岳家軍不撼動矣

要案更不宜刑求

詞訟細務固可不必加刑矣或謂命盜重案犯多狡黠非刑訊難取確供此非篤論也命有傷盜有賊不患無據且重案斷不止一人隔別細鞫眞供以僞供亂之僞供以眞供正之命有下手情形盜有攫贓光景揆之以理衡之以情未有不得其實者特虛心推問未免煩瑣耳顧犯人旣負重罪其獲罪之故當聽其委婉自申不幸身罹大辟亦可於我無憾若欲速而刑求之且勿論其畏刑自誣未可信也縱可信矣供以刑取問心其能安乎

非刑斷不可用

學治臆說

卷上

六

輕則笞杖重則棰夾 國有常刑棰夾已所當慎故定例招冊曾否刑訊均須聲敘乃有所謂跪鍊者盤鐵索於地裸犯膝跪其上猶爲未足以圓木或竹穿入兩膝彎用兩人左右踏之曰踏扛亦曰壓扛慘號之狀不忍見聞二十年前幹吏用以勘點盜已而非黠盜亦用之後遂用之命犯甚則訟案亦用之余向佐主人極言其謬主人勘獄未嘗一試然亦未有以不能審出實情被劾者主人姓氏詳載佐治藥言可顯證也誰爲厲階以禍百姓其罪豈在作俑下乎至以掌批頰或五或十法之輕者今以皮代掌有疊批四五十及七八十者流血不止甚至齒牙脫落是極輕之法而酷用之亦足病民皆非法也夫官坐堂上

可茶可煙可小食從容自如犯跪堂下外則飢憊內則畏懼雖甚刁譎言多必失靜聽其隙而嚴詰之受之以需何患不得而必酷以取供愛民者不以爲然也

據筆蹟斷訟者宜加意

尋常訟案亦不易理也凡民間粘呈契約議據等項入手便須過目一發經承間或舞弊挖補初之不慎後且難辨向館嘉湖更多宿蠹間有絕產告贖者業主呈契請驗蠹吏挖去絕字仍以絕字補之問官照見絕字補痕以爲業主挖改竟作活產斷贖致業主負冤莫白余佐幕時凡遇呈粘契據借約之辭俱於緊要處紙背蓋用圖記並於辭內批明以杜訟源至楚省則人學治臆說

卷上

七

留意

斷案不如息案

勤於聽斷善已然有不必過分皂白可歸和睦者則莫如親友之調處蓋聽斷以法而調處以情法則涇渭不可不分情則是非不妨稍借理直者既通親友之情義曲者可免公庭之法調人之所以設於周官也或自矜明察不准息銷似非安人之道尋常訟案不宜輕率申詳

定例徒罪以上通詳杖枷等罪均聽州縣發落所以歸簡易也多一重衙門便多一重費用百姓何能堪此故尋常戶婚田土

細事總以速結爲美勿聽書辦簧鼓輕率詳報

憲案可結不妨訊報

不惟小案不宜申報也卽奉上官准理事事件惟牽涉書役必須解勘其餘民間細故如兩造投案求訊自不妨錄供詳結以省跋涉至兩造籲息則倫紀臧盜而外俱可取結詳銷亦息事寧人之一端也

與民期約不可失信

投牒候批示期候訊最費百姓工夫唯期有一定則民可遵期而至無守候之苦凡示審案件自量才力斟酌挂牌如飾耳目之觀以多爲貴日留一案卽有一案守候之人愈留愈夥累者學治臆說

卷上

六

何堪至勘丈事件人多費多守候更復不易雖風雨寒暑必不失信

審案貴結

兩造訟牒官爲結斷脫然歸去可以各治其生夸大之吏好以示審之勤飾爲觀美往往審而不結或繫或保宕延時日訟者多食用之費家人增懸望之憂是虐民也中有富家牽涉好事者從而妄爲揣度謂官可賂營則又重自玷矣故不審不如不示期不結不如不傳審

勘丈宜確

勘丈之事大端有四曰風水曰水利曰山場曰田界其他房屋

基址易見者也田界水利亦一覽可知唯風水山場有影射有牽擄詐僞百出稍不的實張斷李翻甚至兩造毀家案猶未定皆勘官釀之禍也粗疏猶可苟有他故鬼瞰其室矣勘時須先就兩造繪圖認正山名方向然後往復履勘凡所爭之處及入路徑一一親歷毋憚勞瑣尤不許兩造隨輿譁辨以淆耳目勘定將兩圖是非逐細指出爲之明白講論論以子孫可大可久之故再行剖斷自然心平忿釋不致再競能使一勘無翻所全不小故遇有勘案總宜親到轉委佐雜徒費民財不惟不公卽公亦不足服人至於人不能服仍歸親勘重勞吾民不可也

票差宜省

學治臆說

卷上

九

公役中豈有端人此輩下鄉勢如狼虎余嘗目擊而心傷之是以昔年佐幕每屬主人勿輕僉差及身親爲之於此尤慎或傳近日有原役號役改役加役拏役之名換一役多一費民何以堪其實准無不審則一票已足示期不到自可比責原役何煩別添役名乃役催屢屢案終不審徒張役威飽役橐爲民父母之義安在且屢催不到非原告情虛規避卽被呈臆怯在逃例得暫行註銷追呼不已又何爲者吾願幕之留神尤望官之加

意

公呈不可輕准

自愛之人雖事甚切已尙不耐匍匐公庭况非已事乎藉口地

方公事聯名具呈必有假以濟其私者其非安分可知昔趙韓王得士大夫所投利害文字皆置二大甕滿則焚之李文靖遇中外所陳一切報罷云以此報國二公皆朱名相所爲如此蓋所見者大且遠也聯名公呈不宜輕准卽事關利害言有可采姑受而不批別自體察舉行切勿輕聽據詳致開紛擾之弊至書吏稟陳公事尤不可信用

告示宜簡明

告示一端論紳士者少論百姓者多百姓類不省文義長篇累牘不終誦而倦矣要在詞簡意明方可人人入目或用四言八句五六言六句韻語繕寫旣便觀覽亦易庶幾雅俗共曉令行而禁止乎

學治臆說 卷上

三

得民在去弊

論治者僉曰興利除弊方今久道化成閭閻樂業更無可興之利惟積弊相仍未能盡絕在官者如採買折收徵漕浮措及官價民貼等事在民者如地棍滋擾訟師教唆及盜賊惡丐等事皆爲民害各處情形不同須就所官地方相其緩急次第整頓得去一分卽民受一分之福矣

民氣宜靖

民氣宜靖也縱惡以陵之縱役以擾之恩旣莫敷威亦難濟於

是愿樸者亦鬱極思奮不得不奔愬於上官上官憫其情迫而理之刁民聞風以起恣意訐告而地方官不可爲矣使爲地方官者以地方爲己任悉心撫字與民休養雪民冤抑民之於官無不可白之隱自無不樂從之令而民氣尙或不靖者未之有也善乎浦公之教曰百姓去縣近去省遠縣果勤職百姓何愛乎越愬余備官時日誦此言受益不少

退堂時不可草率

堂事畢後精神易倦稍有疏略則黠役刁民乘隙嘗試此時尤宜細心檢校勘結案件應發文券議照之類面給兩造領回安業倘不及取領狀附卷卽於讞後標明發字不必令其再經吏役之手藉端需索致滋守候其他遵依甘結等項並可類推至兩造供詞起訖鈐縫處皆須一一過目硃筆點鉤標識以免他日猾吏抽換增減之弊斷不可草率退堂貽民訟本

堂事簿不可不設

堂事簿者值堂書登記所理之事也凡讞斷顛末及諭辦公務勾攝保羈一切如不逐日摘敘一有遺忘則吏役朦混百弊叢生故必於堂事完竣之時取簿覽察過硃攜置案頭隨時檢閱可與內號參考互稽叢脞之虞庶幾可免

事至勿忙

事雖甚繁先要澄心定氣分別緩急輕重大第應付方能行條

不紊如事到著忙必致忙中多誤名爲諸事皆辦實且一事無成環伺者窺其底蘊因緣爲弊亦萬萬無暇檢察矣

官須自做

非剛愎任性之謂也事無鉅細權操在手則人爲我用若胥無成見聽人主張將用親而親官用友而友官用長隨吏役而長隨吏役無一非官人人有權卽人人做官勢必尾大不掉官如傀儡稍加約束人轉難堪甚有挾其短長者矣國人知有穰侯華陽而不知有王速敗之道也故曰官須自做

學治臆說

卷上

三

學治臆說卷上
三

學治臆說卷下

蕭山汪輝祖煥曾纂

敬城隍神

朝廷廟祀之神無一不當敬禮而城隍神尤爲本境之主余邇就幕館次日必齋誠詣廟焚香將不能不治刑名及恐有冤抑不敢不潔已佐治之故一一摭誠默禱所館之地類皆寧謐館仁和則錢塘多獄館錢塘則仁和多獄其後館烏程歸安亦然當事戲號余爲福幕自維庸人庸福荷主人隆禮厚糈所以蒙神佑者大矣竊祿寧遠亦以素心誓之於神凡四年祈禱必應審理命案多叨神庇而劉開揚一事尤衆著者謹略書於左以學治臆說

卷下

一

著城隍神之有益吏治云

劉開揚者南鄉土豪也與同里成大鵬山扯毗連成之同族私售其山於劉氏大鵬訟於縣且令子弟先伐木以耗其息開揚慮訟負會族弟劉開祿病垂死屬劉長洪等負之上山激成族鬪爭則委使毆斃爲制勝之計比至山而伐木者去長洪等委開祿於地開揚使其子閏喜擊開祿額立斃而以成族毆死具控余當詰開揚辭色可疑繫焉已而大鵬詞愬辨未毆而已終不知毆者主名因并繫大鵬同至城隍廟余先拈香叩禱禱畢命大鵬開揚並叩首階下大鵬神氣自若而開揚四體戰栗色甚懼余更疑凶手之不在成氏矣然不敢有成見也相驗回

時已丙夜復禱神鞫兩造於內衙訖未得實忽大堂聲嘈嘈起
詢之有醉者闖入爲門役所阻故大譁命之人則閨喜也開揚
大愕跪而前曰此子素不孝請立子杖斃余令引開揚去研鞫
閨喜遂將聽從父命擊開祿至死顛末一一吐實質之開揚信
然長洪等皆俯首畫供燭猶未跋也次日覆鞫閨喜投縣之故
則垂泣對曰昨欲竄匿廣西正飲酒與妻訣有款扉者呼曰速
避去縣役至矣啟扉出一頤而黑者導以前迨至縣門若向後
推擁者是以譁夫閨喜下手正凶也牘無名而其父開揚方爲
屍親脫俟長洪等供吐拘提已越境颺去安能卽成信讞款扉
之呼其爲鬼攝無疑也殺人者死 國法固然懵昧如余得不
學治臆說 卷下

二

懸案滋疑則神之所庇不信赫赫乎

敬土地

當敬者不獨城隍神也凡地方土神爲闔境尊信者其先必有
功德於民始能血食勿替或以非祀典所載不爲之禮此尤不
可蓋庸人婦穉多不畏官法而畏神誅且畏土神甚於畏廟祀
之神神不自靈靈於事神者之心卽其畏神之一念司土者爲
之擴而充之俾知遷善改過詎非神道設教之意乎

各鄉土地神與土神有別

所謂土神者四境共事之神也至各鄉土地神則又有說楚俗
每逢祈雨里民各舉其土之神鳴鑼擊鼓至縣堂請地方官叩

禱寧遠亦然歲已酉四月余方率屬步禱而輦神者先後集於
大堂凡二十餘神禮房吏援例請行禮余曰是非禮也命移神
座分列大堂左右升堂各鄉耆踞而請余告之曰若輩之爲是
舉謂民之需雨急也民需雨而官不知宜以神告儆今官固先
民而禱矣是何爲者況官之行禮爲九叩首爲六叩首爲三叩
首 國有定制無敢增減權幽明合一之理各鄉土地神分與
地保等地方官不可與地保平行土地神獨可與地方官抗禮
乎不可抗禮而輦以見官是謂褻神且神而有知應赴城隍神
祈求不暇入縣門也若其無知則土偶耳官爲叩禱於禮無稽
余非不愛民者悖禮經而違 國典不可且不敢也其速輦爾

學治臆說

卷下

三

神以歸道逢戚友傳述余言不勞更入城也眾皆唯唯退後遂
無至者然此在莅治二年後民已相信故能以莊語曉之否則
必謂官不卹民或滋饒舌隨事制宜未可一例行也

地棍訟師當治其根本

唆訟者最訟師害民者最地棍二者不去善政無以及人然去
此二者正復大難蓋若輩平日多與吏役關通若輩藉吏役爲
護符吏役借若輩爲爪牙遇有地棍訛詐訟師播弄之案徹底
根究一二使吏役畏法則若輩自知歛迹矣

治地棍訟師之法

若輩有犯卽干遣戍然罪一人應有證成其罪者勢將累及平

民且若輩黨羽鉤連被累之人懼有後累往往不敢顯與爲仇重辦頗亦不易尋在寧遠邑素健訟上官命余嚴辦余廉得數名時時留意兩月後有更名具辭者當堂鎖繫一面檢其訟案分別示審一面繫之堂柱令觀理事隔一日審其所訟一事則簿子杖懲繫柱如故不過半月憊不可支所犯未審之案亦多求息蓋跪與枷皆可弊混而繫柱挺立有目共見又隔日受責宜其憊也哀籲悔罪從寬保釋已挈家他徙後無更犯者訟牘遂日減矣

治士子干訟之法

士而干訟必不可縱然遽懲以法又非育才之道余之寧遠過

學治臆說

卷下

四

衡州謁學使錢南園先生禮言寧遠士習澆漓好以干訟爲事

屬余嚴查詳褫余因與諸生約 國家優待衿士雖已事許用

抱告如事非切已或爲鄰佑或爲干證護符袒訟者點名之後

槩不問供給予紙筆令在堂右席地作文鄰證中自有白丁在

審係白丁左袒則與白丁並列之矜士卽以白丁之罪罪之立

會教官當堂朴責白丁非左袒者矜士亦不復取供而以所作

之文年終彙送學使職員監生則先責後詳必不姑恕自有此

約竟無紳士試法者終四年未朴一衿郡尊王蓬心先生宸聞

之謂余不惡而嚴情法兼到因思衿士原多知禮不當與訟師

詞日而語也

宜使士知自愛

士不自愛乃好干訟官能愛之未有不知媿奮者愛之之道先在導之於學爲月課爲季考拔其尤者收之書院義學之中鼓舞之振興之隆以禮貌優以獎賞與干訟者榮辱迥殊則士以對簿爲恥莫不砥厲廉隅不獨文教之可以日盛也

除盜之法

盜必有窩且類與捕役鈎通嚴比捕役未嘗不可獲盜顧盜之黠者卽以平日餉捕爲反噬之計官避處分率多顧預完結而盜益難治夫捕旣獲盜功過相抵盜果應辦當據實陳請上官治盜罪而錄捕功再責其獲盜補過庶捕知感奮盜可廓清亦權宜之一法也至弭盜之道比捕尤不如親巡印官不憚巡歷佐雜駐防無敢自逸時時有巡官在人意中則捕役常知敬畏畏而賊盜莫不潛踪矣

保甲可以實行

力行保甲是注考時必須之政蹟然已成故事矣往余佐州縣幕二十餘年欲贊主人行之竟不可得歲丙午謁選至京師會稽茹三樵先生敦和篤行君子也方就養日下甚蒙眷契嘗以吏治求教先生自述令南樂時會歲歉以舊無門牌種種束手捐資設空白簿備筆墨每一地保給簿一本筆二枝墨一丸令將所管邨莊挨戶填註閱三月另給一簿複填一次半年後乘

便抽查與簿記相符乃捐資填門牌逐戶分給頗著實效余謹識之不敢忘比至寧遠俗稱健訟牒中鄰佑率以數里數十里外左祖之人列名充數縣無魚鱗冊山原相錯各以意爭又地多外籍流民以墾山爲名潛留作匪皆不易爲治因如先生教行之令地保將管內四至接壤及山多田多有塘堰若干橋梁若干大路通某處小路通某處某土著住已屋業何事某流寓主何人有無恆業一一註入簿內凡四換簿始抽查無漏然後捐發門牌間有漏戶亦皆具呈補給不半年無業之流民莫爲之主冒充鄰佑者可以按冊予做山原亦稍稍有界址可據盜息訟簡邑民稱便去寧遠時彙三十六里印簿移送後任且語之曰四年承乏無一稱職惟此一事可爲他年稟本不無小補故詳誌之以廣先生之教云

查逐流丐之法

余初至湖南今廣信太守張公朝樂方保舉知府在省候咨謁訪時政公言永州壤接廣西流丐頗不易治余請其治之之法言前令武陵下鄉相驗適丐匪羣集役少不得捕諭之去則譁然乞賞路費幾不可制見道旁有桑園可容百餘人令皆進園候點名登簿按名給賞羣丐入則令幹役當其戶逐一唱名放

出擇其壯者令隨至縣城領賞至則分別究逐皆散去此公之急智也不可以再余至寧遠受篆之次日民人王勝字等縛一

惡丐來控其引類滋擾立懲以法卽有老役堂回流丐橫行是目下民間大累詰其故則上年鄰邑歉收扶老挈幼而來什伍成羣徧於各里訪之信然以其捕之不能捕逐之不可逐是以愈來愈眾然鄉民莫敢誰何緩之急之皆恐釀事諮詢寮屬均無良策會初莅例應點卯知三十六里各有專役催糧乃刷印小票數百番給役分發各里耆民協保捕逐使人人有捕丐之責處處皆協捕之人流丐無地可容而王勝字所獲之丐仍荷重枷示儆不旬日而境內丐匪相率遠去花戶納課踴躍倍常因是遂以得民其亦可備逐丐之一術乎

催科之法

學治臆說

卷下

七

催科中寓撫字談何容易根串不符釀弊甚大宜於申縫蓋用完數木戳官民截分可無弊混至戶糧各書往往擱大戶摘小戶此宜責成幕賓實心檢核凡比校時細對完欠多寡確數分別責免完多之役立予功單記名酌賞而嚴查需索之弊庶不致追呼滋擾若自圖安逸常委佐貳比課終屬虛名無益也

生傷勿輕委驗

驗傷填單例取保辜何等慎重或乃委之佐雜不知兩造報傷多先囑託作故作作喝報後印官猶必親驗以定真僞佐雜則惟據伴作口報而已何足深信且某傷爲某毆須取本人確供辨其形勢器物萬一傷者殞命此卽擬抵之據生前之供狀

未明死後之推求徒費犯供離異案牘糾纏率由於此則何如親驗之可恃也

命案受詞卽宜取供

呈報命案非屍親卽地保宜立刻研問衅由及鬪毆之狀受傷之處細細詰問察看供情虛實自可得其要領蓋屍親等甫至縣城未暇受訟師指揮代書寫詞不敢大改情節且鄉民初見官長尙有懼心立時細鞠真情易露往余在寧遠蔣良榮劉開揚自斃誣人二案皆於初報時訊有疑竇不致冤濫平民故知初報卽訊是最要關鍵若被告亦到則更可對簿明確矣

相驗宜速

學治臆說

卷下

八

一面訊供卽一面僉役傳驗無論寒暑遠近訊畢卽往以免犯證入城先投訟師商確中途犯到卽擇可息足處所提犯鞫問使其猝不及備得情自易

驗屍宜親相親按

地方官擔利害莫如驗屍蓋屍一入棺稍有游移翻供便須開檢檢驗不實卽干例議或致罪有出入便不止於褫職相驗時作作報傷之處須將屍身反覆親看遇有發變更須一一手按以辨真僞時當盛暑斷不宜稍避穢氣或致作作弊混且心堅神定穢亦不到鼻孔余屢試之若有鬼神呵護者驗畢指定真傷令凶手比對痕合然後棺斂自無後慮如凶手未到或係他

物傷傷痕分寸尤須量準異日追起凶器比合可成信讞

當場奉洗冤錄最可折服刁徒

刁悍屍親或婦女潑橫竟有不可口舌爭者執發變爲傷據指舊痕爲新毆毫釐千里非當場詰正事後更難折服宜將洗冤錄逐條檢出與之明白講解令遵錄細辨終能省悟此亦屢試有效切不可憚半日之煩貽無窮之累

詳開檢宜慎

開檢之時折骨洗蒸最爲慘毒疑似之間出入重大遇有屍親翻控先檢原詳圖格逐一精研實有枉抑疑竇然後詳檢則問心無愧倘係屍親妄聽誤告須細細開導果能悔悟自可陳請

學治臆說

卷下

九

上官提審取結免檢蓋檢而無傷不惟死者增冤復令生者坐罪而曰我依律辦也是耶非耶必有能辨之者昔有強幹太守號稱吏才每逢發審命案輒以詳檢塞責半年之間骨殖多提省垣而太守以暴病死家屬此倚官所遺棍難歸論者謂有鬼禍其或然歟

勿諱命盜

余鄉幕平湖先後佐兩劉君

一三韓冰齋
一光山仙圃

遇盜案皆力贊詳辦

不敢諱抑後犯皆弋獲主人亦未被議當實報時無知之口多以余爲迂謹主人勿惑也故得竟行余志是無論例應爾也兩害相形則取其輕盜案四參限滿止於降調往往仰荷

恩原猶得棄瑕錄用諱盜褫革則一蹶不起矣命案亦然善乎
劉冰齋之言曰吾自朝至暮何時不擔處分何事不可去官顧
必避盜案之降調耶冰齋後以保舉知府擢江西吳城同知去
有味乎其言之也

吏役宜用老成人

少年吏役急於見知原易節取六七十歲者其奔走逢迎往往
不如少壯然服役既久歷事必多周知利害類能持重選一二
人朝夕承侍以備訪問總有裨益惟若輩性多蒼猾揣摩附會
是其所長駕馭之方尤須留意

老成吏役宜留其顏面

學治臆說

卷下

十

老成之人多知顧惜顏面顏面既傷其靈弊且甚於少年既已
用之須曲爲體卹度其才力不能勝任將來難免笞撻之事卽
慎之於先不以驅遣或應驅遣則明示以此意使之知所感畏
自能實心圖報獲效不尠

馭吏役在刑賞必行

寬以待百姓嚴以馭吏役治體之大凡也然嚴非刑責而已賞
之以道亦嚴也以其才尙可用宜罰而姑貸之卽玩法所自來
矣有功必錄不須抵過有過必罰不准議功隨罰隨用使之有
以自效知刑賞皆所自取而官無成心則人人畏法急公事無
不辦姑息養姦馭吏役者所當切戒

至親不可用事

諺曰莫用三爺廢職亡家蓋子爲少爺婿爲姑爺妻兄弟爲舅爺也此三者未必才無可用第內有噓雲掩月之方外有投鼠忌器之慮威之所行權輒附焉權之所附威更熾焉任以筆墨則售承行鬻差票任以案牘則通賄賂變是非任以倉庫則輕出重入西掩東挪弊難枚舉卽令總覈買辦雜務其細已甚亦必至於短發價值有玷官聲故無一而可事非十分敗壞不入于耳迨入于耳已難措手以法則傷恩以恩則壞法三者相同而子爲尤甚其見利忘親者無論意在愛親而孳孳焉爲親計利勢必陷親於不義所以危也余佐幕三十年凡署中有公子學治臆說

卷下

十一

主事者斷不受聘蓋坐視其害義有不安以疏閒親分有不可目擊官之受此累者比比皆是乾隆二十九年諸暨令黃汝亮之重徵五十一年平陽令黃梅之苛斂並因子累身干重辟子亦罹刑尤河鑑之昭然者矣

用親不如用友

然則婿與舅猶可用乎曰否特其恩較殺於子其分較疏於子或不致十分敗壞尙易發覺耳然至於發覺亦復不易收拾治婿則礙女治舅則礙妻隱忍黜逐已累不可言總不若擇賢友而任之友以義合守義則尊而禮之苟其負義何嫌乎絕交甚至繩之以法亦可對人蓋友有瑕疵至戚良朋皆可啟白且一

經受玷之後託足無方故自愛者恆多也

親戚宜優視

然則一行作吏至親皆可疏乎曰不然自未遇以至通籍莫不厚望於我其情重可感也幸得服官如之何勿念不異以事權則負才者無所肆不責以功效則無才者可自容稱吾之力衣之食之分祿以周之盡吾心焉而已心有餘而力不逮無可如何也第不可靳吾力而薄吾情致他日還鄉里無以相見耳

子弟不宜輕令隨任

官衙習氣最足壞人子弟凡家居不應有之事官中無所不有雖居官者紀範極嚴然時而升堂時而公出檢束總有不到僕

學治臆說

卷下

三

從人等飽食羣居烏能盡安素分如耍錢唱曲養鳥畜魚嬖優伶狎變童之類何地蔑有衣美食肥猶其小者子弟血氣未定易爲所惑且若輩唯恐不當公子之意用事者以此固寵未用事者以此邀恩一有所溺父兄之教難行爲害不淺況官非世業久暫靡常子弟卽幸無外染而飽煖嬉閒筋弛骨懈設不能仰給於官將無所恃以自立故惟子弟可治儒業者攜之官中俾受嚴師約束其他不若各就所長令其在家治生以爲久遠之計

親友不宜槩聽赴署

至親密友義不可卻及可資照料者偕至官中不無臂指之助

卽酌量贈遺力尙能支然有恆產者恆業者必不肯離家遠出
惟無用之人多樂隨任不知官中公事須延幕友官親可辦不
過倉庫倉庫並關重大非深可倚信之人不敢輕託一時面輒
挈之而去至於無所事事徒滋悔怨非惟無益而又害之何如
實言婉謝之爲得乎

愿樸親友當厚遇

官中用人大率以勢交以利聚皆烏合也一朝去官東西散矣
惟愿樸者有性真多能委曲相依此種人平日無可表異之處
必須留心厚遇以備無用之用

任所不可無眷屬

學治臆說

卷下

三

挈眷之官累也然實有萬不可已者署無眷屬則宅門內如客
寓然一切俱無檢束官一升堂拜客僕從卽無顧忌遇公出晚
夕印匣亦難信託昔有同寮子然在官腰閒懸匙纍纍每出必
與印錯殊非體制或以姬妾任之則又不可賢明者百無一二
小家女何知大義屬理內政勢有不能萬一小有色藝馴至恃
寵攬權禍更有不可勝言者采蘋之詩頌有齊季女有以夫

嗜好宜戒

一人之身侍於傍者候於下者奔走於外者不啻數十百人莫
不窺伺辭意乘閒舞弊不特聲色貨利無一可染卽讀書賦詩
臨池作畫皆爲召弊之緣當其興到時或試以公事稍有不耐

煩之色卽弊所從起也人非聖賢誰無嗜好須力自禁持能寓意於物而不凝滯於物斯爲得之

飲酒宜有節

豪士文人類多善飲必止酒而後可爲治非通論也但不爲之節最易誤事卽於事無誤而被譏者必曰適逢使酒卽官聲之玷矣余佐幕時主人多善飲者皆與之約非二更扃宅門後不得舉杯故不必有止酒之苦而未嘗居耽飲之名

暇宜讀史

經言其理史記其事儒生之學先在窮經旣入官則以制事爲重凡會計不到之處剖大疑決大獄史無不備不必刻舟求劍

學治臆說

卷下

十四

自可觸類引伸公事稍暇當涉獵諸史以廣識議慎勿謂一官一邑不足見眞實學問也

用財宜節

士旣服官凡官之所需及應酬種種與官俱來者斷不能省然官一而已非闔家皆官也一人官而家之人無不官樣祿其足濟乎且卽官之一身衣服可以肅觀瞻輿僕可以供任使似亦足矣或者備美是求有一帶而懸表佩玉極其華麗費及千金他物稱是者究之官聲賢否全不繫此而虧累因焉果何爲哉故優伶宜屏也讌會宜簡也裘馬宜樸也家人之衣飾宜儉也量入爲出節用之道如是而已借曰缺美息阜則有原思用九

百之義在豈患貨之棄於地者而況其未必然耶

不節必貪

國家澄敘官方首嚴墨吏微特身之辱也祖父曾犯贓私子孫雖貴不准封贈子孫於封贈祖父後干犯贓私並追奪 誥

敕是下辱子孫上辱祖父矣人卽不自愛未有甘以墨敗者資用既絀左右效忠之輩進獻利策多在可以無取可以取之間意謂傷廉尙小不妨姑試利徑一開萬難再窒情移勢偏欲罷不能或被下人牽鼻或受上官掣肘卒之利盡歸人害獨歸己敗以身徇不敗亦殃及子孫皆由不節之一念基之故欲爲清白吏必自節用始

學治臆說

卷下

五

宅門內外不同

宅門以外官也規模狹隘則事上接下無往非獲咎之端宅門以內家也規模闊大則取多用宏隨在皆虧帑之漸

勿使家人有居官之樂

造物勞我以生無論在官在家總無逸居之日仕而引退非盡求自逸也必自問有不能勝其任者因不敢曠官竊祿仕路何常宜止則止顧有知止而不獲止者大率家人累之家人樂於在官卽有不能去官之勢故居官時須使宅門以內仍與家居無異女紅中饋不改寒素家風則家人無戀於一官而退計不難自決矣

出納不可不知

身兼庶事萬不能瑣屑理財然出納之數斷不可不知盡委經手之人而已不與聞則我不挪移有挪移者我不侵盜有侵盜者至交代時水落石出噬臍無及矣宜屬司筭鑰者分列正入正出雜入雜出四簿按旬一小結按季一大結隨時檢閱則倉庫出入相符不相符有餘不足之數一一在心設遇去官交代冊籍頃刻可成雖猾吏無能為弊更可不致遺漏款目受後任之推敲

繁簡一理

或曰此行於簡僻小縣則可恐繁劇之地勢不能行余應之曰

學治臆說

卷下

六

苟不耐煩雖簡僻何所用之不則地異而理一也何難行之有夫號稱繁劇不過增駟站多迎送耳亦可另設一簿以覽其要特立法非難任人爲難有治人無治法安所得誠信之人而任之官之所以不易歟

財宜實用

賓友僚屬之酬贈贖貨慶弔一切分所常有斟酌量力各視其時不應則已應之須令其人實受吾益嘗見官中陋習以此等應酬無可質證司出納者任意短色輕平甚有至八折九折者尅其贏以入橐施者實費受者虛承良可浩歎劉仙圃雁題令浙江時今爲貴州石阡太守遇有公分屬賬房封固加簽其應標名目必

俟手署故色或未必全足而平總不敢稍輕亦厚交之一道也
以財用人宜寬

用財須儉爲一已言之也若以財用人則處處宜留餘地人之
聽用於我無不爲財起見不使之稍有所利其心思材力豈肯
實爲我用且不惟不爲我用也將轉爲我害蓋彼既有圖利之
心不至得利不止我無以利之必損我以爲利而利歸於被害
貽於我矣且我亦何常不計利哉席官之位食官之祿尙欲儉
用以自贏彼事官者而使一無所贏其家何賴焉寬其分乃安
其身惟恐我之不用斯收用人之益耳

財不可入私室

學治臆說

卷下

七

寧遠舊無庫徵收餉銀皆貯內室遇批解始發匠傾鎔余以爲
非制創設庫房三間命庫書司其筭鑰此正項也卽廉俸所入
亦儲賬房應酬日用皆取給焉蓋一歸私室則當問出納於室
人性齎者慮其絀也出之不易或誤事機性奢者見其贏也用
之無節必致匱乏且財之所主權之所歸也並有因以干預外
事者若之何勿慎

官帑不可虧挪

侈靡之爲害也取之百姓不已必至侵及官帑其始偶然繼乃
常然久且習爲固然而忘其所以然夫因公挪移卽干嚴律虛
出通關亦罹重譴況以私用而虧官帑實爲侵盜乎縱或倖逃

法網神且鑒之矧法亦未可苟免耶上官之喜怒一身之疾病公事之降革皆不可知官帑無虧不過奪職而止不然將有制其命者所當於用財時先自謹也

倉儲宜實

夫民亦知積貯之不可少也實買實貯事原易行自換斗移星權歸胥吏而有名無實窒礙多端初猶藏價於庫終且庫亦虛懸而倉愈難言矣遇有交代輒移價作收然堯水湯旱盛世不免設遭歉歲生民之命繫於倉儲萬一欲賑無糧欲借無種嗷嗷哀雁恐不能以美言市也昔余佐幕浙中嘗以此意語主人求實倉廩主人頗不河漢余言比官湖南亦持此論誠勉同官

學治臆說

卷下

六

蓋庫虧尙可補苴於一時倉空萬難籌措於臨事有備無患守土者何等關係其可度外置乎

稱職在勤

呂氏當官三字曰清曰慎曰勤所謂三歲孩子道得八十歲老翁做不盡者嘗與同官侍王蓬心先生論三事次第先生以清爲本同官唯唯余謹對曰殆非勤不能先生曰何故則又對曰兢兢焉守絕一塵矣而寔起晝寢以至示期常改審案不結判稿遲留批詞濡滯前後左右之人皆足招搖滋事勢必不清何慎之有先生曰誠知君之得力有自也因爲同官交勸焉凡余臆說力求稱職之故固無一不恃乎勤也

勤在以漸以恆

嗟乎勤之爲道難言矣求治太急者病在躁疾行無善步其勢必蹶道貴行之以漸一鼓作氣者病在銳強弩之末不能穿魯縞其後難繼道貴守之以恆漸則因時制事條理無不合宜恆則心定神完久遠可以勿倦靡不有初鮮克有終念之哉

署印與實任不同

實授之官吏民皆知敬畏浹之以德感而化焉俗雖敝可以循循誘也署印官地方格格不入風土馴良猶可循分爲之若刁悍疲弊之俗萬難措手力求稱職者養癰貽患既心有不安稍欲整頓則羣焉詫爲怪事吏役既呼應不靈士民亦恩威難治緩之則驕玩益甚急之則謗讟繁興上不負公下能善俗其何道之從人地相宜唯用人者權之耳

會辦公事勿瞻徇

事由專辦自可慎始圖終若以數人會辦一事心術難齊才略亦異尤宜細細協恭商酌萬一意見齟齬或巽闕出入或案有支離當將利害關鍵剴切明言言之不聽不妨直抒已見向上官委婉稟陳切不可附和雷同昧心分謗特論須秉公慎勿偏持矯激轉自居於理絀也

勿以私人爲耳目

事來輒理卽非曠官有等恃才之吏假私人爲耳目風聞訪事

學治臆說

卷下

九

幸而偶中自訝神明流弊所至必有因風吹火李代桃僵者夫
民間多事全賴官爲檢省官先喜事則好事之徒安得不聞風
而起小則累人大且自累知政體者不宜爲此察察也

書版摺以備遺忘

官之一身實叢百務精神稍不周到卽開左右窺伺之機宜設
粉版一方將應辦事件隨手登記辦一條抹一條自無遺忘之
患事須謹慎者或密書手摺誌之總不必陽詡精明授人罅隙
勿輕薦幕賓長隨

此愛人之道也幕賓長隨利弊前已歷歷言之寮友訪人於我
果相信有素自當應其所求如以素未深信之人姑爲塞責使
學治臆說

卷下

三

寮友以信我之故過信其人萬一誤事何以相見故素未深信
之人斷不必徇情說項或有推薦亦當詳其所長不諱其所短
使用之者可略短以取長庶於事無償於心可安

公過不可避

語有之州縣官如琉璃屏觸手便碎誠哉是言也一部吏部處
分則例自罰俸以至革職各有專條然如失察如遲延皆爲公
罪雖奉職無狀大率猶可起用若以計避之則事出有心身敗
名裂矣故遇有公罪案件斷斷不宜迴護幸免自貽後咎

私罪不可宥

凡侵貪那移以及濫刑枉法諸條皆已所自犯謂之私罪夫公

罪之來雖素行甚謹亦或會逢其適私罪則皆孽由自作果能奉公守法節用愛人夫何難免之有

事難入廟者斷不可為

為吏者欲求不愧不忤衾影無慙萬萬不能勢會所乘容有不能不為不得不為之事但其所以必為之故尙近於公要可告之神明如懸棧虐民或逢迎希進法紀不顧甘為罪首發念之端不可以入廟門者斷不可為余自勘生平佐治多年堅守合則留不合則去之義主人亦不余強幸免疚心入官以後行有不嫌于心者矣然每入神廟檢點此中猶可自白或者其無大譴乎甚矣吏之難為也

學治臆說

卷下

上下易隔

嗟乎吏之難為蓋非一端已也上官易事也而有致我不能事者下民欲愛也而有致我不能愛者中有所隔也隔我者我可察之我為所隔者非我得自為也昔南唐潘在庭以財結勢要曰非以求援但恐其冷語冰人耳冷語之冰端士尤甚於此而不傷品不招尤談何容易矣

當思官有去日

居官時不患無諛詞而患無規語民即怨詛不遽入耳迨去官而賢否立判民有戀惜之聲者賢吏也苟其不賢道路相慶雖遷擢去不能防民之口去以他故詬詈隨之候代需時有莫為

之居停者矣故治柄在手當時時念有去官之日自然不敢得罪於羣黎百姓

勿沽名邀譽

如之何而可不得罪於羣黎百姓曰誠而已矣三代直道之風今猶古也爲治有體焉得人人而悅之一有沽名邀譽之私其奉我以虛名虛譽者卽導我以偏好偏惡而便民之事亦且病民惟出之以誠求盡吾心焉有隱受吾庇者雖姦胥蠹役訟師地棍之類謗聲交作不足卹也

守身

事君不忠謂之不孝守身云者非全軀保妻子之謂也致身之

學治臆說

卷下

三

義安危一理非遭授命之時當凜全歸之念不惟敗檢玩法方爲辱親卽肆虐百姓道路有口穢及父母辱莫大焉聞諸吾師孫景溪先生爾周曰牧民者能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百無一二但與部民相安毋貽父母惡名幸矣官惟州縣去民最近辱親亦惟州縣官最易詩曰無忝爾所生子曰君子懷刑孟子曰守身爲大嘗以三言自儆其庶幾乎

爲治當念子孫

民易虐也然虐民者往往無後悖入悖出其顯焉者已將治士子則念子孫有爲士子之日將治白丁則念子孫有爲白丁之人自然躁釋矜平終歸仁恕寧遠勘丈之事舊多反覆余嘗誓

於兩造曰吾才識勢不能周如有袒私他日爾子孫鬪爭吾子孫亦鬪爭爾子孫以鬪爭釀命吾子孫亦以鬪爭釀命願爾子孫自吾此勘承杜爭端卽吾子孫之幸也四年間本境勘案及委勘鄰境之案從無翻異者未必果無差繆吾心盡則人亦諒之故爲治者治堂下百姓當念家中子孫不然喜怒由己枉濫必多餘學庸德薄深懼不能爲治到官之初撰十四言懸之客座曰官名父母須慈愛家有兒孫望久長時時循覽自省比去官邑紳贈余別聯曰爲政眞如慈父母願公長得好兒孫蓋卽用座聯之意受之彌增愧慙

勿貽毒子孫

學治臆說

卷下

三

嗚呼此先贈公遺訓也

輝祖

生十歲先贈公將之粵東紆道會

稽外家

輝祖

從舟中雜舉經書令

輝祖

肯誦問

輝祖

讀書何所

求

輝祖

對曰求做官先贈公曰兒誤矣此亦讀書中一事非可

求者求做官未必能做人求做人卽不官不失爲好人逢運氣

當做官必且做好官必不受百姓詬罵不貽毒子孫

輝祖

蹠而

受命

詳先贈公行述中

三十年幕游間有幹吏居官虐取以悅上官不

少留百姓餘地當其時詬罵無算不轉睫而坐罪去子孫且流

落於所官之地重爲百姓唾辱益思先贈公訓辭深切栗栗不

敢忘

衰病當知止

進一階更望一階仕路豈有止境昔人以宦海爲喻孤舟一葉日顛簸於洪濤巨浪中力稍怯不能把柁非入溜卽落溘矣幸得近岸柁何不止嘗讀廉頗馬援二傳未嘗不廢書流涕也蓋膂力方剛自宜勤勞國事分無止理耄年志進鮮不債者不獨州縣官也而州縣官之職繁冗細瑣尤非衰病所宜故自審精神不能管攝卽當凜知止不殆之義

去官宜清楚

容齋隨筆云士之處世視富貴利祿當如優伶之爲參軍蓋謂上場有下場時也老去病去降黜去陞遷去終有一去去之日任內公私代務必須一一清楚寧喫虧毋便宜稍餘未了卽是學治臆說

卷下

十四

牽挂之根如經手工程錢糧慮有咨追者須將底冊留存以備他時登答諺云一世爲官三世累不可不深長思也

還鄉

去官之後卽爲鄉人自應還故鄉依先隴嘗見罷官者或居宦游之省或籍流寓之方不知人盡可官獨遭運會縣縣先德鍾萃一身幸得祿養釣游之地親所不忘不則宰樹塋田均當料理何忍一盂麥飯委之他人且鄰里皆非素習過從類屬新交非有香火之情又乏葭莩之誼設遇緩急誰復相關子孫皆賢尙能自立倘材質不能過眾又孰與董率而扶掖之熟籌全局請爲誦五柳先生歸去來辭

學治續說目錄

官聲在初莅任時

勿彰前官之短

勿苟爲異同

爲治不可無才

多疑必敗

宜因時地爲治

舊制不可輕改

陋規不宜遽裁

常例應酬不宜獨減

學治續說

目錄

美缺尤不易爲

須爲百姓惜力

勿以土物充饋遺

官價宜有檢制

保富

保富之道

辦賑勿圖自利

法貴準情

能反身則恕

宜求不干清議

吏不可墨

墨吏不必爲

清不可刻

假命案斷不可蔓延

盜案宜防誣累

辦重案之法

辦案宜有斷制

鄰境重案不宜分畛域

社義二倉之弊

清理民欠之法

學治續說

目錄

申明上下易隔之故

用人不易

宜防左右壅蔽

差遣吏役不可假手代筆

拒捕不宜輕信

宜勿致民破家

與上官言不宜徑盡

事未定勿向上官率陳

上官必不可欺

勿臧否上官寮友

告下之語必須詳細

舊典關勸懲者不可不舉

治莠民宜嚴

幹才可備緩急者宜留意

安命

勿爲非分之事

事慎創始

遇倉猝事勿張皇

進退不可游移

退大不易

學治續說

目錄

治貴實心尤貴清心

學治續說

蕭山汪錚祖煥曾纂

官聲在初莅任時

官聲賢否去官方定而實基於到官之初蓋新官初到內而家人長隨外而吏役訟師莫不隨機嘗試一有罅漏羣起而乘之近利以利來近色以色至事事投其性之所近陰竊其柄後雖悔悟已受牽持官聲大玷不能箝民之口矣故莅任時必須振刷精神勤力檢飭不可予人口實之端

勿彰前官之短

人無全德亦無全才所治官事必不能一無過舉且好惡之口

學治續說

一

不免異同去官之後瑕疵易見全賴接任官彌縫其闕失居心刻薄者多好彰前官之短自形其長前官以遷擢去尙可解嘲若緣事候代寓舍有所傳聞必置身無地夫後之視今猶今之視昔不留餘地以處人者人亦不留餘地以相處徒傷厚德爲長者所鄙

勿苟爲異同

立身制事自有一定之理惟人是倚勢必苟同以己爲是勢必苟異苟同者不免詭隨苟異者必致過正每兩失之惟酌於理所當然而不存人己之見則無所處而不當故可與君子同功亦不妨爲小人分謗

爲治不可無才

才者德之用有圖治之心而才不足以濟之則內外左右皆得分盜其柄以求自濟其私故一事到手須自始徹終通盤熟計實能收之然後發之萬一難以收局且勿鹵莽開端蓋治術有經有權惟有才者能以權得正否則守經猶恐不逮耳

多疑必敗

疑人則信任不專人不爲用疑事則優柔寡斷事不可成二者皆因中無定識之故識不定則浮議得以搖之凡可行可止必先權於一心分應爲者咎有不避分不應爲者功亦不居自然不致畏首畏尾是謂膽生於識

學治續說

二

宜因時地爲治

有才有識可善治矣然才貴練達識貴明通遇有彼此殊尙今昔異勢者尤須相時因地籌其所宜若自恃才識有餘獨行其是終亦不能爲治譬之醫師用藥不知切脈加減而專襲成方則濩者殺人未始不與砒信同禍

舊制不可輕改

今人才識每每不若前人前人所定章程總非率爾不能深求其故任意更張則計畫未周必致隱貽後累故舊制不可輕改

陋規不宜遽裁

裁陋規美舉也然官中公事廉俸所入容有不敷支給之處是

以因俗制宜取贏應用忽于汰革目前自獲廉名迨用無所出勢復取給於民且有變本而加厲者長貪風開訟費害將滋甚極之陋規不能再復而公事棘手不自愛者因之百方措克奸宄從而藉端善良轉難樂業是誰之過歟陋規之目各處不同惟吏役所供萬無受理他若平餘津貼之類可就各地方情形斟酌調劑去其太甚而已不宜輕言革除至署篆之員詳革陋規是謂慷他人之慨心不可問君子耻之

常例應酬不宜獨減

凡有陋規之處必多應酬取之於民用之於官諺所謂以公濟公非實宦橐也歷久相沿已成常例萬不容於例外加增斷不可於例中扣減倘應出而吝象齒之焚不必專在賄矣

學治續說

三

美缺尤不易爲

俗所指美缺大率陋規較多之地歲例所入人人預籌分潤善入而善出惟才者能之或不善於入而不能不出則轉自絀矣慮其絀而入之不謹禍不旋踵懼有禍而入之稍慎又不足以應人之求故美缺尤不易爲自好者萬不宜誤聽慝患垂涎營調白香山詩云妻妾歡娛僮僕飽始知官職爲他人今之爲美缺者飽僮僕而已妻妾歡娛其名也實且貽子孫之累焉余嚮客歸安夜中聞雁有稻梁羣鷺共霜露一身寒之句非有所感也主人王晴川士昕義州人諷詠數過潸然泣下明年以終養去官

居美缺者可不常自傲乎

須爲百姓惜力

先儒有言一命之士苟留心於愛物於物必有所濟身爲牧令尤當時存此念設遇地方公事不得不資於民力若不嚴察吏役或又從而假公濟私擾累何堪故欲資民力必先爲民惜力不惟弭怨亦可問心

勿以土物充饋遺

地產土宜非有土官之利也偶因取給之便奉上官贈寮友後遂沿爲故事甚至市以官價重累部民毒流無既如之何可爲厲階也故舊規所有尙宜斟量裁減若所產之物素未著名斷不可輕用饋遺貽後人之害禍同作俑

學治續說

四

官價宜有檢制

境當孔道酬酢殷繁器用食物間有官價之名或取自舖戶或供自保役非攤派卽墊賠原非善政然陋習相仍槩予裁革轉恐事多束手此宜量爲節制可已則已萬勿任見小幕客漁利家人借端市索致民力不堪激而上控

保富

藏富於民非專爲民計也水旱戎役非財不可長民者保富有素遇需財之時懇惻勸諭必能捐財給匱雖恡於財者亦感奮從公而事無不濟矣且富人者貧人之所仰給也邑有富戶凡

自食其力者皆可藉以資生至富者貧而貧者益無以爲養適有公事必多梗治之患故保富是爲治要道

保富之道

官不潔已則境之無賴借官爲孤注擾富人以逞其慾官利其驅富人而訟可以生財也陽治之而陰庇之至富人不能赴愬於官不得不受無賴之侵凌而小人道長官爲民仇矣夫朝廷設官鋤暴安良有司之分惟暴是縱惟良是侮負國負民天豈福之故保富之道在嚴治誣擾使無賴不敢藉端生事富人可以安分無事而四境不治者未之有也

辦賑勿圖自利

學治續說

五

此不便言且不敢言然亦不忍不言地方不幸而遇歉歲自查災以至報銷層層需費不留餘地費從何出不便言不敢言者此也但尅減賑項以歸私囊被災之戶必有待賑不得流爲餓殍者上負

聖恩下傷民命喪心造孽莫大於是此吾所爲不忍不言也昔

濟源衛公哲治牧邳州盡出賑贏設棧流所贍養化離雁戶全

活無算同時辦賑之吏競笑其迂然肥囊者多不善後公獨簡

在

宸衷不數年累遷至安徽巡撫陟工部尙書致仕尹中堂文端

公繼善總督兩江時余嘗見其辦賑條告末云倘不肖有司尅

賑肥家一有見聞斷不能倖逃法網卽本部堂稽察有所不到吾知天理難容其子孫將求爲餓殍而不可得痛哉言乎讀至此而不實力救荒其尙有人心也哉

法貴準情

余昔佐幕遇犯人有婚喪事案非重大必屬主人曲爲矜恤一全其吉一愍其凶多議余迂闊比讀輟耕錄匠官仁慈一條實獲我心匠官者杭州行金玉府副總管羅國器世榮也有匠人程限稽違案具吏請引決羅曰吾聞其新娶若責之舅姑必以新婦不利口舌之餘不測繫焉姑置勿問後或再犯重加懲治可也此眞仁人之言乾隆三十一年間江蘇有幹吏張某治

學治續說

六

尙嚴厲縣試一童子懷挾舊文依法柳示童之嫻友環跪乞恩稱某童婚甫一日請滿月後補枷張不允新婦聞信自經急脫枷童子亦投水死夫懷挾宜枷法也執法非過獨不聞律設大法禮順人情乎滿月補枷通情而不曲法何不可者而必以此立威忍矣後張調令南匯坐浮收漕糧擬絞勾決蓋卽其治懷挾一事而其他慘刻可知天道好還捷如枹鼓故法有一定而情別千端準情用法庶不干造物之和

能反身則恕

且身爲法吏果能時時畏法事事奉法乎貪酷者無論卽謹慎自持終不能於廉俸之外一介不取如前所云陋規何者不干

國法特猶弊因仍民與官習法所不及相率倖免耳官不能自
閉於法而必繩民以法能無媿歎故遇愚民犯法但能反身自
問自然歸於平恕法所不容姑脫者原不宜曲法以長奸情尚
可以從寬者總不妨原情而略法

宜求不干清議

是非之心人皆有人當未遇時聞談長吏害民之政未嘗不扼
腕太息洎乎得志則昧殷鑒之訓當局者迷古今同慨故幸而
居官能回念扼腕之故常求不干清議自無失政

吏不可墨

我

學治續說

七

朝立賢無方用惟其才高門貴胄世受

國恩目染耳濡蚤嫻吏治所慮生長華膳止知富貴吾所自有
當日凜象齒焚身之戒力求無替家聲至寒峻之士科第起家
視白首窮經者遭逢天壤豈可遽舍所學同於猾吏之爲若乃
進以他塗尤必自問可用於時而後求爲時用何致一登仕版
卽不自愛旣爲牧令皆有廉有俸有自然之利無論美缺卽缺
甚不堪總勝舌耕餬口盡心爲之尙恐未能稱職有辜民望如
復腴民以生重負設官之義鬼神鑒之矣昔孫西林先生含中
官浙藩時常祿之外不名一錢或勸爲子孫地曰吾未見紅頂
官兒孫至於行乞如其行乞則祖宗之咎也聞者至今誦之

墨吏不必爲

吏不可墨固已余則以爲匪惟不可亦且不必數十年前吏皆潔謹折獄以理閒以賄勝深自諱匿自一二虧帑之吏藉口彌補稍稍納賄訟者以賄爲能官惟賄徑不開莫得而污之偶一失檢墨聲四播蓋家人吏役皆甚樂官之不潔可緣以爲奸雖官非事事求賄而若輩必曰非賄不可假官之聲勢實彼之囊囊官已受其挾持不能治其撞騙且官以墨著訟者以多財爲雄未嘗行賄亦冒賄名其行賄者又好虛張其數自誦富豪假如費藏鏹三百兩必號於人曰五百兩而此三百兩者說合過付吏役家人在在分肥官之所入不能及半而物議譁傳多以學治續說

八

虛數布聞上官之賢者必擴他事彈劾卽意甚憐才亦必予以媿厲之方其不賢者則取其半以辦公而所出之數已浮於所入之數不得不更求他賄自補其匱而上官之風聞復至故貧必愈墨墨且愈貧陽譴在身陰禍及後則何如潔已自守者臨民不忤事上無尤乎

清不可刻

清特治術之一端非能是遂足也嘗有潔已之吏傲人以清爲治務嚴執法務峻雌黃在口人人側目一事偶失環聚而攻之不原其禍所由起輒曰廉吏不可爲夫豈廉之禍哉蓋清近於刻刻於律已可也刻以繩人不可也

假命案斷不可蔓延

應抵命案吏役尙知畏法惟自盡路斃等事更易蔓延滋擾蓋百姓無知最懼人命牽連恐嚇撞騙易於藉口全賴相驗時力歸簡易凡自盡人命除釁起威逼或有情罪出入尙須覆鞫其餘口角輕生儘可當場斷結不必押帶進城令有守候之累如死由路斃及失足落水則驗報立案不待他求有等鶻突問官妄向地主兩鄰根尋來歷以致輾轉摺拉徒飽吏役之囊造孽何有旣極哉

盜案宜防誣累

安良必先治盜而寄贓買贓之累又因治盜而起凡誣扳窩夥

學治續說

九

猶可留心訪察至寄買贓物之虛實爲輿論之所不著不惟黠賊易於挾嫌嫁禍且有捕役牢頭擇殷教猥因而爲利者卽官爲審釋良民已受累不堪矣浙中舊習獲賊到官率供無主之案混認多賊指某某寄頓某某價買承行之吏據供弔贓僉差四出追贓無著落終以游供完結而役婪於橐更分其肥厚民被獲賊之害境內不受治盜之益余居鄉時深知此弊故佐主人治盜惟嚴究有主之賊而不起無主之贓前於藥言約略言之今錄簡易之法於左以備採擇

尋常竊贓止須飭地保諭弔諭內註明速將原贓交保稟解不必到官如果被誣許自行呈懇慎毋託故諉延致干差擾

嚮在嘉湖幕中行之民以爲便未有不繳不愬者

案重賊多必須差弔者檄內註明止許弔賊不必帶審如未

買未寄聽本人呈愬毋許提人滋擾庶捕役不敢肆橫

以被誣呈愬者受詞時卽提犯質釋俾免守候或卽於詞內

批釋不必令平民與賊匪對簿以卹善良

無論爲窩爲夥買賊寄賊有愬稱與賊並不相識橫被誣扳

者其中必有教供之人可令被誣者雜立稠人之中先令賊

犯指認如指辨模糊立時諭歸安業專治賊犯以誣良之罪

然此法須時時變通用之習以爲常則其人狀貌教供者亦

能預先說知尙以識面爲非誣恐又成冤獄耳

學治續說

十

至印官事冗小竊案件有不能不發佐貳代訊之勢但聽其

查辦卽不免有需索之弊應令訊畢卽送草供一切傳主弔

贓俱由親核庶權不下移民不受擾

辦重案之法

一人治一事及一事止數人者權一而心暇自可無誤或同寅

會鞫事難專斷或案關重大牽涉多人稍不靜細卽滋冤抑遇

此等事先須理清端緒分別重輕可以事爲經者以人緯之可

以人爲經者以事緯之自爲籍記成算在胥方可有條不紊不

墮書吏術中其土音各別須用通事者一語之譌毫釐千里尤

宜慎之又慎

辦案宜有斷制

斷制云者非師心自用也案無大小總有律例可援援引既定則例得無干者皆無庸勾攝人少牽連案歸簡淨矣臯見貌爲精慎之吏不知所裁以極細事而累及鄰證延蔓不休有因而破家釀命者曾爲寒心敢陳苦口

鄰境重案不宜分畛域

守土之官治不越境似也然遇鄰境命盜重案一有風聞卽宜星火緝訪稍分畛域受之以需致犯得遠竄已失敬公之義其或假道境內終且牽連被議豈非自取之乎

社義二倉之弊

學治續說

七

談積儲於民間社義二倉尙已然行之不善厥害靡窮官不與聞則飽社長之橐官稍與聞則恣吏役之奸蓋貸粟之戶類多貧乏出借難緩須臾還倉不無延宕官爲鉤稽吏需規費筭論之司終多賠累故屆更替之期畏事者多方規避牟利者百計營求甚有因而虧挪僅存虛籍者此社長之害也其或勸捐之日勉強書捐歷時久遠力不能完官吏從而追呼子孫因之受累此捐戶之害也此等良法固不宜因噎廢食究不容刻舟求劍欲使吏不操權倉歸實濟全在因時制宜因地立法舊有捐置者務求社長得人爲之設法調劑捐戶如果無力完繳亦不妨據實詳免若本未捐設斷不必慕好善虛名創捐貽患

清理民欠之法

花戶欠賦是處有之顧亦有吏役侵收冒爲民欠者余署道州因前兩任皆在官物故累年民欠不得不收因創爲呈式令投牒之人於呈面註明本戶每年應完條銀若干倉穀若干無欠則註全完未完則註欠數除命盜外尋常戶婚田土錢債細事俱批令完欠候鞠欠數清完卽爲聽斷兩造樂於結訟無不尅日輸將間有吏役代完侵蝕字據可憑立予查追清款其無訟案者完新賦時飭先完舊欠行之數月欠完過半第此事必須實力親稽方有成效倚之幕賓書吏總歸無濟

申明上下易隔之故

學治續說

三

或問何以謂之上下易隔曰理甚易明事則不能盡言也爲上官者類以公事爲重萬不肯苛求於下而左右給事之人不遂其慾輒相與百方媒孽昔吾浙有賢令素爲大吏所器會大吏行部過境左右誅求未饜一切供儲皆陰爲撤去曉起鐙燭夫馬一無所備遂搜大吏之怒撫他事劾去此隔於上之一端也又有賢令勤於爲治纖鉅必親賞罰必信其吏役有不得於司閩者遇限日硃單必濡遲而出比其反也又不卽爲轉稟率令枉受逾限之譴此隔於下之一端也被害者據實面陳何嘗不可立懲其弊然若輩勢同狼狽所易之人肆毒尤甚安能事事瀆稟頻犯投鼠之忌故下清終不可以上達曰易隔也

用人不易

吾友邵二雲編修

晉涵

言今之吏治三種人爲之官擁虛名而

已三種人者幕賓書吏長隨也誠哉言乎官之爲治必不能離此三種人而此三種人者邪正相錯求端人於幕賓已什不四五書吏閒知守法然視用之者以爲轉移至長隨則罔知義理惟利是圖倚爲腹心鮮不僨事而官聲之玷尤在司閽嗚呼其弊非說所能罄也約之猶恐稽察難周縱之必致心膽並肆由余官須自做之說而詳繹之其必有所自處乎

宜防左右壅蔽

給事左右之人利在朦官舞弊最懼官之耳目四徹凡余所云

學治續說

三

款接紳士勤見吏役皆非左右所樂必有多其術以相撓制者須將簡號房不得阻賓及吏役事應面稟之故開誠宣布示貼大堂俾人人共見共聞並於理事時隨便諄諭庶左右不敢弄權耳且無虞壅蔽

差遣吏役不可假手代筆

署中翰墨不能不假手親友至標吏辦稿僉役行牌雖公事甚忙必須次第手治若地處衝要實有勢難兼顧之時不便留牘以待則准理詞狀卽付值日書吏承辦應差班役可於核稿時填定姓名總不可任親友因忙代筆開貪緣賄託之漸

拒捕不宜輕信

此條已具佐治藥言今復及之者幕不見役而念民故意常平
官未見民而信役故氣易激役不得逞志於民輒貌爲可憐之
狀或毀檄或毀衣以民之頑橫面陳於官從而甚其辭焉謂其
目無官法也官未有不色然駭勃然怒者官怒而役狡行民害
生矣夫拒捕有罪人盡知之爲鹽梟爲盜劫犯罪而求倖脫是
以敢拒捕也若催賦傳訊民尙無罪何致拒捕偏聽而輕信之
一役得志羣役轉相效倣民之得自全者幾何當役稟時平心
熟察則褻黜之弊自然流露姑將原檄存銷而止以應辦之事
另檄改差及其人到官事結告以拒捕罪名及所以不遽辦拒
捕之故民知愛畏卽役亦不敢再萌故技

學治續說

丙

宜勿致民破家

諺有之破家縣令非謂令之權若是其可畏也謂民之家懸於
令不可不念也令雖不才必無忍於破民家者然民間千金之
家一受訟累鮮不破敗蓋千金之產歲息不過百有餘金婚喪
衣食僅取足焉以五六金爲訟費卽不免稱貸以生況所費不
止五六金乎況其家不皆千金乎受牒之時能懇懇惻惻剴切
化誨止一人訟卽保一人家其不能不訟者速爲讞結使無大
傷元氣猶可竭力補苴亦庶幾無忝父母之稱歟

與上官言不宜徑盡

是說也有所受之也余性慇直言無不盡居鄉佐幕無不皆然

將謁選有故人贈別謂對上官言須慎默余雖服膺猝難自制
凡遇上官詢問公事無不披款直陳倖叨信任免於咎戾然有
賞識最優之上官一日詢及家世遂縷述烏私備摠素悃上官
曰子有退志乎復謹對曰不敢冒昧他日力不能支惟祈恩鑒
矣甚蒙許可並諄諭不宜戀棧之故越一年餘傷足告病忽以
前語致疑指爲規避再三驗實甫獲放還益感故人之戒非身
歷不知故對上官言不宜徑盡機不密則失身可不慎哉

事未定勿向上官率陳

率陳之故有二一則中無把握姑餽上官意趣一則好爲誇張
冀博上官稱譽不知案情未定尙待研求上官一主先入之言
學治續說

五

則更正不易至駁詰之後難以聲說勢必護前遷就所傷實多
上官必不可欺

天下無受欺者矧在上官一言不實爲上官所疑動輒得咎無
一而可故遇事有難爲及案多牽窒宜積誠瀝悃陳稟上官自
獲周行之示若誑語支吾未有不獲譴者蒼猾之名宦塗大忌
勿臧否上官寮友

事有未愜於志者上官不妨婉諍寮友自可昌言如果理明詞
達必荷聽從若不敢面陳而退有臧否交友不可況事上乎且
傳述之人詞氣不無增減稍失其真更益聞者之怒惟口興戎
可畏也

告下之語必須詳細

吏役鄉氓均無達識凡差遣聽斷不將所以然之故詳細諭知必且惰於遵率吏役則周折貽誤鄉氓則含混滋疑均足累治舊典關勸懲者不可不舉

教民之要不外勸懲二端如朔望行香宣講聖諭勸農課士鄉飲賓興尊禮師儒採訪節孝之類皆勸懲之灼然者近多目爲具文余初莅寧遠時友孟夏示日勸農皆訝異數至鄉飲酒禮吏莫詳其儀注不揣迂腐一切典禮次第行之三四年中耳目一新頑情革面士奮科名婦知貞節用力無多收效甚鉅夫通都大邑猶曰公務殷繁不遑兼顧若簡僻之區何致夙夜鞅掌而亦廢弛不舉乎願圖治者先由此始

學治續說

六

治莠民宜嚴

剽悍之徒生事害人此莠民也不治則已治則必宜使之畏法可以破其膽可以鍛其翼若不嚴治不如且不治蓋不遽治若輩猶懼有治之者治與不治等將法可翫而氣愈橫不至殃民罹辟不止道德之弊釀爲刑名韓非所謂與老子同傳而荏苒多盜先聖歎子產爲遺愛也

幹才可備緩急者宜留意

然其中間有勇幹之才錯走路頭者亦宜隨時察識陰爲籍記或選充練保或收補民壯懾之以威懷之以德使其明曉禮義

就我範圍設遇緩急未始不可收驅策之功第此乃使詐使貪之妙用非有知人之明者不能略一失誤關門養虎矣

安命

飲啄前定況任牧民之職百姓倚爲休戚乎不有宿緣安能爲治緣盡則去非可以人謀勝也能者有遷調之勢而或以發揚見抑庸者無遷調之才而或以真樸受知且有甚獲上而終跌甚不獲上而荷提攜者謀而得不謀而亦得愈謀而愈不得有定命焉知其爲命而勤勤焉求盡其職則得失皆可不計卽不幸而以公過挂礙可質天地祖宗可見寮友嫻族不足悔也
勿爲非分之事

學治續說

七

趨吉避凶理也公爾忘私不當存趨避之見惟貪酷殃民叢脞曠職及險詐陰謀因而獲罪者咎由自取外是則皆命爲之矣然福善禍淫天有顯道以約失鮮至竟不罹大戾恣行威福之人幸保令名百無二三不敗則已敗必不止廢黜能辨吉凶者爲吾分之所當爲而不爲吾分之所不當爲自符吉兆而遠凶機趨避之道如是而已

事慎創始

非萬不得已止宜率由舊章與民休息微特孽不可造卽福亦不易爲不然如社倉如書院豈非地方盛舉而吾言不必創建獨非人情乎哉社倉之弊前已言之書院之名經始勸捐於民

總不無所費及規模既定或倚要人情面薦剡主講其能盡心督課者什不得三四師既僅屬空名弟亦遂無實學以閭閻培植子弟之資供長吏應酬情面之用已爲可媿其尤甚者資不給用則長吏不得不解橐以益之而歸咎於始謀之不臧是何爲乎夫書院猶有遺累況其他哉故善爲治者切不可有好名喜事之念冒昧創始

遇倉猝事勿張皇

天下未有不畏官者官示以不足畏則民玩至官畏民而獷悍之民遂無忌憚矣抗官闕堂犯者民而使之敢犯者官也事起倉猝定之以幹尤貴定之以靜在堂勿退堂在座勿避座莊以臨之誠以諭之望者起敬聞者生感獷悍者無敢肆也張皇則釀事矣臨民者不必猝遇其事而不可不豫其理所以豫之者全在平日有親民之功民能相信則雖官有小過及事遭難處亦斷斷不致有與官爲難者

進退不可游移

仕而進經也不獲已而思退權也志乎進則盡職以俟命雖遇吹毛之求索分不能辭蘄於退則知止而潔身雖有破格之恩榮義無可戀故卽明去就之界當擇一塗自立如游移不決勢必首鼠兩端進退失據

退大不易

進之難非難進之謂也。憑人力以求進，必好爲其難，往往天定不可以人勝，徒有失己之悔。此其故蓋難言之。至退亦不易，則非及之者不能知也。不獲乎上，萬無退理。然遇上官寬仁體卹，轉得引身以退，幸而獲上重其品者，欲資爲羣僚矜式，愛其才者欲藉爲官事贊襄，責以匪懈之義，不可偷安，督以從公之分，不宜避事，病則疑爲僞飾，老則惡其佯衰，感恩以恩廢之懼，威以威怵之非，平素無牽挂之處，必臨事多瞻顧，之虞須看得官輕，立得身穩，方可決然舍去。嗟乎！是豈一朝一夕之故哉！

治貴實心尤貴清心

治無成局以爲治者爲準，能以愛人之實心發爲愛人之實政。

學治續說

元

則生人而當謂之仁，殺人而當亦謂之仁，不然姑息者養奸，剛愎者任性，邀譽者勢必徇人，引嫌者惟知有我，意之不誠，治於何有？若心地先未光明，則治術總歸塗飾，有假愛人之名而滋厲民之弊者，惡在其爲民父母也。故治以實心爲要，尤以清心爲本。

余旣徇坊培兩兒之請，開雕臆說，同門生歸安慎習巖

咸熙

選河南夏邑令假還，春雪載塗，不遠數百里，渡江相訪，曰：某之辭韓城師而出都門也。吾師授佐治藥言一冊，命求教於左右，願有以益之。嗟乎！迂拙如藥言，乃重爲吾師所契，至於斯乎！因出臆說商定，燒燭劇談，引前緒而申之，不覺東方遽

白既別去又手疏得五十則古人綜論治理言約旨該余瑣
細條分至悉數之不能終其物自維衰廢無用於世而益望
吾黨友朋盡親民之義安斯民於太和樂育之中鑒此心者
知不以辭費爲嫌也因續付劄氏郵致習巖正其可云甲
寅三月既望輝祖跋

學治續說

辛

學治說贅

說具於前已不直善爲治者一嘆矣比來戚友急公報國多以收令自効下問致治之方老病惜廢更無新得且言貴可行謹就佐幕服官時素所留意最簡易者彙簿記十則卽前說書版摺以備遺忘一條引而伸之乃官須自做靠實之一道至福孽之辨勤怠之分特彙括前說而切言之近於贅矣五男繼塚錄稟請附臆說後爰授之梓嘉慶五年季夏輝祖書

稽獄囚簿

記獄囚事由及收禁年月 其待鞠而暫禁者尤須加意應禁應釋隨時可辦

學治說贅

查管押簿

管押之名律所不著乃萬不得已而用之隨押隨記大概賊盜之待質者最多審定則重者禁輕者保無干者省釋立予銷除命案牽連應卽時詰正取保勢不能速結者至四五日斷不可不爲完結 若詞訟案件自可保候覆訊不宜差押 政之累民莫如管押且干係甚重或賊押而捕縱行竊或命押而懼累輕生至訟案押而招搖撞騙百弊錯出 向有班房夜間官須親驗以防賄縱數年前禁革班房名目令原差押帶私家更難稽察似不如仍押公所爲妥 役之貪狡者命案訟案及非正盜正賊藉論押以恣勒索每繫之穢污不堪處所暑令薰蒸

寒令凍餓至保釋而病死者不少故非萬不得已者斷不可押
卽押須親自查驗幕猶恐被人欺止能求盡其心官則心盡而
力可自盡慎勿爲人蒙蔽不設此簿或有遺忘勢必經旬累月
民受大害矣

憲批簿

記上官批發詞訟奉批日月及易結難結之故 向所幕皆劇
邑凡到館之初卽飭承彙記此簿置之案頭日弔卷查閱或須
審結或可詳銷自爲注記其原稿牽連多人可以摘除者一一
注明核稿時俱行刪去遇有訟師指告經承弊改舊稿卽可明
白批示上官提催亦不難將應急應緩緣由據實詳覆以免差
擾次第辦結不使吏役操權

學治說贅

二

理訟簿

記兩造之住址遠近及隣證姓名 邑雖健訟初到時詞多然
應准新詞每日總不過十紙餘皆懇詞催詞而已有准必審審
不改期則催者少而誑者懼不久而新詞亦減矣手自注記日
不過數行何至於勞幕中爲之已有明效官則受詞時可以當
堂駁還新詞斷不能多何憚於記故欲求無事先在省事此一
方也試之歷驗實政官聲俱不難致 放告須在日中可以从
容閱訊令代書旁伺情節不符卽可根問保截及作狀之人立
究訟師不致被誣者受累安民之道莫善於此斷不可委佐貳

收詞

右四簿佐幕爲之已極利便若官不憚煩則事無不治矣

客言簿

民情土俗四境不同何況民之疾苦豈能盡一好問察邇是爲政第一要著書役之言各爲其私不可輕信閩人之說往往爲書役左袒紳士雖不必盡賢畢竟自顧顏面故見客不可不動余初到官見客先問其里居風土再見則問其里中有無匪類盜賊訟師如有其人并其年貌住處皆詳問之而告以遲遲發覺必不使聞風歸怨故紳士無不盡言者客去一一手記於簿或問其地某多平原某多山澤與某里連界亦手爲詳記扁之篋中置之內室將升堂逐一檢視有改名具詞而與所記年貌相類者猝然詰之其眞立敗或爭水利等事間以所聞正之觀者驚爲不測不半年而訟師盜賊他徙匪類匿跡上官問境內利弊及界址皆能詳對勞心者不過半年而逸以數歲皆此簿之力也但勤於見客則周知外事非吏役閩人所樂須先嚴約束客來勿阻以示禮士之誠以收聽言之益

堂籤簿

事非急切斷不可當堂籤提役齋堂籤甚於狼虎往往人未到官貨已全罄余里居見堂籤破家甚於常行故不可不慎萬一發籤須當日訊結若遷延一日卽民多受一日之累如路遠人

學治說贅

多須至兩日三日者立簿登記恐事冗偶忘則役操其柄所關匪細其籤必須蓋印發行其他硃單硃諭事與堂籤一例總須蓋印登號以防蠹役地棍詐僞指撞之弊

右二簿官中必不可少且須時時檢閱歷時久則客言簿可省矣

正入簿

記銀穀應徵之數及稅契雜稅耗羨等項

正出簿

記銀穀之應解應支應放應墊之數及廉俸幕脩等項

雜入簿

學治說贅

四

記銀之平餘穀之斛面及每歲額有之陋規等項應入己者可質鬼神人所共知不必諱也若額外婪索是爲賊私不可以入簿者不可以對人卽不可以問心神鑒之鬼瞰之惇入惇出自愛者必不肯爲

襍出簿

記應捐應贈之斷不可省者及日用應費各項

右四簿乃官中理財之道官事稍暇隨時考校正入稍虧或有借墊則先以襍入補之而用自不敢不節 此皆記其總數或十日一結或半月一結其流水細帳則責之司出入者而權不任焉否則雜入者濫用而正入者有虧至交代時或

不自知其故矣

福孽之辨

州縣一官作孽易造福亦易天下治權督撫而下莫重於牧令雖藩臬道府皆弗若也何者其權專也專則一一則事事身親身親則見之真知之確而勢之緩急情之重輕皆思慮可以必周力行可以不惑求治之上官非惟不撓其權抑且重予以權牧令之所是上官不能意爲非牧令之所非上官不能意爲是果盡心奉職昭昭然造福於民卽冥冥中受福於天反是則下民可虐自作之孽矣余自二十三歲入幕至五十七歲謁選今三十餘年所見所聞牧令多矣其干陽譴陰禍親於其身累及

學治說贅

五

嗣子者率皆獲上股民之能吏

率三十四五年間事其嗣子有羅辟者或流落浙中爲農賦乞

養甚爲富室司閩人猶呼某少爺以揶揄之至遺而守拙安分

不能造福亦不肯作孽者間亦循格遷官勤政愛民異於常吏

之爲者皆親見其子之爲太史爲侍御爲司道

檢討二李公調元驥元海甯令

諱某子侍御一戈公濤源歸安令諱錦子司道三一故浙藩孫公含中秀水令諱爾周子一今楚藩孫公玉庭錢塘令諱擴圖

子皆由翰林起家一今四川道劉公清吾邑令君諱復仁子海甯秀水錢塘蕭山四公余皆親見其爲治至今民不能忘歸安

公去官余慕江南未及身遇已四十餘年頌遺愛者與四公無異天之報施捷於響應是以竊

祿數年懍懍奉爲殷鑒每一念及輒爲汗下是以山行傷足奉

身求退然且遽嬰末疾天不畀以康甯蓋吏之不易爲如此吾

願居是職者慎毋忘福孽之辨也惟是造福云者非曲法求寬

之謂也人之生直多枉少直者弱枉者強故姑息養奸則寬一枉而羣枉逞兇能除暴安良則懲一枉而羣枉斂跡是卽福孽之所由分也子產寬猛之論可不熟讀深思歟

勤怠之分

嗚呼此福孽之因也稱職在勤前已言之怠之禍人甚於貪酷貪酷有蹟者在人口闕宄之害萬難指數受者痛切肌膚見者不關疴癢聞者或且代爲之解曰官事殷忙勢不暇及官遂冒爲故常而不知孽之所積神實鑒之夫民以力資生荒其一日之力卽窘其一日之生余少鄉居見人赴城投狀率皆兩日往還已而候批已而差傳倩親覓友料理差房勞勞奔走動輒經

學治說贅

六

旬至於示審有期又必邀同隣證先期入城並有親友之關切者偕行觀看及至臨期示改或狡者有所牽引諭俟覆訊則期無一定或三五日或一二十日差不容離民須守候工商曠業農佃顧奢差房之應酬城寓之食用無一可省迨事結而兩造力已不支輾轉匱乏甚有羈繫公所飢寒疾病因而致死者嗚呼官若肯勤何至於是其負屈不伸抑鬱畢命者無論已更有事遭橫逆不得已告官候之久而批發又候之久而傳審中間數日橫逆之徒復從而肆擾皆怠者滋之害也故莫善於受牒時詰訊虛卽發還其准理者越夕批發剋期訊結官止早費數刻心省差房多方需索養兩造無限精神至訟師教唆往往控

一事而牽他事以爲拖累張本然項莊舞劍意在沛公得其本指立可折斷萬勿株連瓜蔓以長刁風古云有治人無治法余爲進一解曰無治法有治心但求不負此心則聽訟必無大枉國家之厚吏有常祿有養廉居官之日皆食民之日乃不以求治而博奕飲酒高卧自娛民必怨神必怒如之何其不畏耶余久食於幕而不願子孫之習幕嘗試爲吏而不樂子孫之作更蓋深懼其多締孽緣有虧先德也前說三卷無勦說卮言不能更有所進姑切指而暢言之旣老且病言近於善力疾書此以諭親知不惟望求治者察此誠悃倘子孫幸膺學治之任書此座右觸目省心庶上不負

學治說贅

七

國下不負民天其佑之乎

律例不可不讀

聽訟不協情理雖兩造曲遵畢竟是孽斷事茫無把握以覆訊收場安得不怠原其故只是不諳律例所致官之讀律與幕不同幕須全部熟貫官則庶務紛乘勢有不暇凡律例之不關聽訟者原可任之幕友若田宅婚姻錢債賊盜人命鬪毆訴訟詐僞犯姦褻犯斷獄諸條非了然於心則兩造對簿猝難質諸幕友者勢必游移莫決爲訟師之所窺測熟之可以因事傳例訟端百變不難立時折斷使訟師懾服詎狀自少卽獲訟簡刑清之益每遇公餘畱心一二條不過數月可得其要憚而不爲是

謂安於自怠甘於作孽矣

名例切須究心

一部律例精義全在名例求生之術莫如犯罪自首一條余初習法家言隣邑拏獲私鑄以所供逃犯起意案已咨部完結越二年逃者獲訊不承爲首例提從犯質鞫犯已遠戍諸多掣肘適松江友人韓升庸在座謂可依原供而改捕獲爲聞拏自首則罪仍不死案即可完隣令用其言犯亦怡然輸供余心識之後遇情輕法重者輒襲其法所全頗多曩於佐治藥言會記刪改自首之報辛亥寓長沙聞綏甯盜首楊辛宗在逃知官中比父限交赴案投首司讞者謂與未經破案不知姓名悔罪自首

學治說贅

八

不同不准援減仍擬斬決余旋卽歸里未見邸鈔不知部議云何竊思犯罪自首律云凡犯罪未發而自首者免其罪是指未經破案者言也事發在逃律注云若逃在未經到官之先者本無加罪仍得減本罪二等又乾隆三十八年刑部議覆蘇臬陳奏定例聞拏投首除盜犯按本例分別定擬外餘犯俱於本罪上准減一等是皆指被告被緝而言故云聞拏也楊辛宗事發在逃聞限比其父挺身投案正蘇臬所奏雖無悔過之心尙存畏法之念者而多一不忍累父之心事可矜原按本例免死發遣未爲曲法而曰與未經破案不知姓名悔罪自首不同是必逃在事未到官律得免罪者方可依聞拏自首科減臬使楊辛

宗避罪遠颺不顧其父之比責偷生遲久被捕弋獲亦止罪干
斬決不致刑而有加釋讀讞詞殊切耿耿近日讀律之友遇一
加重成案輒手錄以供摹仿在楊辛宗死何足惜萬一聞拏自
首之律例不可徑引則凡案類辛宗之被緝而事非強盜者亦
將棘手狐疑况原讞云楊辛宗因事主家止婦女輒向事主回
罵臨時行強被指名緝拏其投首在夥犯獲後不准援減查辛
宗刼止一次並未傷人視兇刼傷主之盜首尙屬情事較輕特
以首在被緝之後仍擬斬決恐援以爲準從此盜首總無生路
且案未破而自首者千百中未聞一二其甘心投案多因捕緝
緊急比及父兄子弟動於一時天性之恩到官伏罪若併此一
律例願以正之高明方今

聖天子以不忍人之

心行不忍人之

政爲吏者遇可出可入介於律可軒輕之事當與幕友虛中辨
論仰體

聖慈力求至當名例一門義盡仁至大概必不得已而用法者
尤宜細細體究而自首各則斷不可畧觀大意倘有投案之犯
務在求生以全民命歐陽崇公所謂求其生而不得則死者於

我兩無憾也敢爲學治者敬告幸善爲治者勿哂其老而諄鄙
其說之贅區區之誠重有望焉

學治說贅

十

丙戌中冬月
補刊館教員成

09905

